

現代  
科學  
文獻

5

中國  
民食  
問題



上海  
大華  
洋書  
店刊



此書在本  
本·每冊

指定作樣  
角二分·

# 中國民食問題

## 中國食糧問題數字上的推測

侯厚培

近年來，中國經濟問題中討論最熱烈的，莫過於食糧問題。最難解決的，也莫過於食糧問題。在食糧問題中，又以「量」的問題，為中心。究竟中國的食糧，是太多還是太少？究竟「多」與「少」的問題，還是食糧調節的問題？換一句話說，就是中國的食糧問題，是供給不夠消費，還是供需不能彼此調劑？中國是出產食糧的農產國家，但是歷年來洋米輸入，一天天增加，最多時，每年達一萬萬兩以上，小麥麵粉，尚不在內，而且自從海通以來，就有大宗的入口，史籍上載得很明白。因此一般人推想到中國的食糧，一定是不夠，大多數一致公認，是糧食不足以自給。但歷年來所鬧的食糧荒，並不一定祇是饑

荒 還常常鬧熟荒，糧價太賤 糧賤就是食糧太多。就以最近兩年來說，二十年鬧災荒，糧食價錢太高。二十一年鬧熟荒，各省豐收，糧價大跌。接連兩年之間，變遷若是，因此有人又推想到中國的食糧，決不會缺乏，就說不是食糧太多的問題，至少也是一個「調節不均」的問題。

我們覺得素來自命以農立國的我國，而發生這種食糧問題，的確有仔細推求的必要。近來研究這種問題的很多，所研究的結果，我們也可以比較一下，究竟是不是糧食不足以自給，還是純粹是調節不均，很有研究的價值。

## 一 食糧來源的推測

推求中國糧食的供需，首先應當解決的，就是中國食糧的來源。所謂食糧，有廣狹的意義。廣義的食糧，包括米、麥、高粱、玉蜀黍、小米、豆類、山薯、以及各種五穀雜糧類都在內，為數不在少數。狹義的食糧，就祇限於主要的糧食，所謂米麥兩大項。這種以

米麥爲對象的狹義食糧，雖然不能說是可以代表一切，根據「北人食麥南人食米」的一句話，這兩種食糧，也至少可以占到民食中的十之七八，所以現在討論食糧問題的，也大都是以米麥兩項爲主體，高粱小米副之，而我們來推測食糧的來源，也先限於米麥及高粱小米四項。

食糧的來源，無非是自有的和外來的兩點。自有的，就是本國所出產的數目，外來的，就是國外輸入的數量，無論何國，都是一樣的情形，我們先來解決第一個來源問題。究竟中國生產米麥若干，這句話無論何人，都不能回答，以前有過農商部的幾年農商統計，內中也有各省區的米麥種植面積和產量，但是許多地方靠不住。近來也有一部份公私機關做過幾種估計，但是不是偏而不全，就是根據局部的事實作全般的判斷。差不多可以說是沒有這種統計。所以中國出產米麥若干，大家就只有從各方面推測一個方法。在這種統計缺乏的情形之下，我們也祇好根據各方面推測的數字做參攷了。推測中國食糧的產量，比較最近一點的材料，就只有立法院統計處的民國二十年的調查。現在把牠錄在下

中國食糧問題數字上的推測

面。

秈 粳 稻 小 麥 高 梁 小 米

(面積(千畝) 產量(千斤) 面積(千畝) 產量(千斤) 面積(千畝) 產量(千斤) 面積(千畝) 產量(千斤)

黑龍江 七二 二五,七六六 九,六〇二 一,二四五,〇五五 八,二六一 一,三四四,九九一 一〇,一五三 一,六〇五,六〇九

吉林 一,二六五 三〇四,二七六 九,三三三 一,三六四,二四五 二,三三六 二,四八一,一九二 二,一九七 一,九九八,七七〇

遼寧 一,五九九 四〇一,七六〇 二,七五五 三,〇八八,二四五 二,四二四 四,六九六,四四五 二〇,四六六 一,七二四,四四六

熱河 六九 一五,九四六 八,五〇〇 三二八,二三五 五,二三一 六五八,六三二 七,二〇〇 九九七,八二一

察哈爾 一四二 三三,四五二 一,六四〇 二四,六六七 一,六五二 二,六九五 三,三五〇 四三,二二四

綏遠 二,六九九 二,三〇,八八六 一,九九七 二,四四,四五八 四,一〇九 五,六六,七四四

寧夏 二六 八九,〇五五 一〇三 一〇五,二六七 一〇九 二四,六二二 三三六 樂,六六五

新疆 一,四六六 三四,八八三 四,七〇〇 七,六二,〇六六 七,七七 一,六,三三六 三四 四,五,四八四

甘肅 三三三 八八,五八 八,六六九 一,二四七,五六二 一,五三一 二,四四,〇六六 三,五五五 四,四六,〇四一

陝西	11,011	3,039	1,021	1,874	1,268	2,581	1,091	1,914
山西	1,998	8,888	1,510	1,777	9,888	1,101	1,888	1,101
河北	1,111	7,517	3,333	3,033	1,000	1,111	1,111	1,111
山東	1,666	1,033	6,666	6,100	1,333	3,600	1,111	3,600
江蘇	2,591	7,955	4,333	5,555	6,777	9,333	1,555	3,901
安徽	11,070	5,888	1,255	2,655	5,055	6,666	4,666	1,100
河南	3,456	6,321	9,568	6,321	1,568	1,966	1,930	2,371
湖北	1,333	7,600	1,878	2,801	3,699	6,000	2,170	4,400
四川	4,555	1,245	1,437	2,666	5,555	8,693	9,888	1,333
雲南	2,188	3,183	4,443	6,629	7,188	7,509	6,444	8,903
貴州	9,229	3,598	2,445	4,720	6,666	6,888	6,911	8,835
湖南	2,755	1,656	1,444	5,255	1,444	3,570	8,111	1,500

江西	二八,六〇〇	八,五〇〇,〇五	四,三九九	四九七,九三一	一四二	一五九五	七〇	一一〇,三二二
浙江	三三,四八八	七,一九四二七	八,九六六	一,一四,一八一	三三	一七,三二二	五五	二二,一八
福建	一四,八八四	四,四八〇,四五〇	四,〇二七	五七,二五〇	五	二〇七五	一,〇九	一八,〇二四
廣東	四九,〇三三	一,二五,二五一	一,一九九	二六,一五七	一六	一四,四五六	五五	二二,〇五六
總計	二八三,五五六	八,三〇五,一五	三三,七七一	三三,三三七	四一	一五,五七七	三三,三六〇	四四

上表一共二十五省，共有稻麥高粱小米四項。秈粳稻爲，二八三，五四六，〇〇〇畝，產量八七，三〇五，一七四，〇〇〇斤，合八億七千三百餘萬擔。（每擔一百斤計）小麥三四二，三七一，〇〇〇畝，產量四二，三三七，四六一，〇〇〇斤，合四億二千三百三十七萬擔。（每擔一百斤計）高粱面積一五二，五八七，〇〇〇畝，產量二三，三六六，〇四四，〇〇〇斤。小米一五〇，〇九五，〇〇〇畝，產量二一，七二三，九〇八，〇〇〇斤。除開這種統計以外，還有各方面的推測，也可以寫出來比較一下。

1. 米產 二，一三三，四八〇，〇〇〇石（農商部民國三年全國米產統計）



2. 米產 七七一，二六四，七六五石（民國十六年二十四省統計工商半月刊二卷十號）
3. 米產 四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石（前經濟討論處根據江浙七省米糧調查統計）
4. 米產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石（美國農務局農業年鑑估計）
5. 米產 五四一，一七〇，〇〇〇公石（日本農林省農務局一九二八米谷統計年鑑內所載）
6. 米產 三七，五〇〇，〇〇〇噸（大英百科全書所載）
7. 米產 七五二，四九九，四三二石（工商半月刊一卷五號載某大學調查）
8. 米產 五二二，〇〇〇，〇〇〇石（日人上山滿之選於米穀問題一書中，載中國米每年三億日石，每日石和合中國一，七四二二六石）

上面這些數字，有中國人估計的，有外國人估計的。除開農商統計二十一億的數字太高，各方面已經指出其不可靠外，其餘各方面數字，根本也是沒有何種正確的程度。根據何種材料計算，也不明瞭。並且擔與石，米或稻，也未分別清楚。外人估計，以不明白中國情形者來估計，不是抄襲中國人的數字，所根據的材料，也十成有八九成不可靠。其不

可靠程度，也就和農商統計，相差不多。不過我們可以曉得，假定這些數字，都不是憑空臆測的，則中國的米產估計，大家都是在四萬萬石到七萬萬石之間。不過立法院統計處張心一氏所調查估計的八百七十三億〇五百十七萬斤的秈粳稻，合米計算（良稻每石出米五斗五升次稻五斗六七升約）爲二與之比爲四三六，五二五，八七〇擔，合二九一，〇一七，二四一石左右。這種四萬萬石到七萬萬石，要說是中國的全國米產數字，但是究竟和事實差得遠不遠？換句話說，就是中國的米產，是不是介乎這種大範圍的數字之間？恐怕還是沒有人敢作一種肯定的答案。各家所推測的數字，第一問題，就是包括省份的不統一，有的二十五省，有的十八省，有的說全國。這種範圍不統一的總數，當然也無從比較了。

上面所說的，還是米產，不過食糧來源中之一種。至於麥產數字，農商部計所估計的民國六、七、八、三年平均二十省區合計（新疆四川貴州廣西雲南無數字）爲四〇四，〇〇六，一三五石。

工商半月刊一卷五號所載，謂小麥八四二，三九二，八〇一石，包括二十五省區，來源沒有註明白。這兩項數字，差得不多，但是和立法院張心一氏估計的四百二十三億三千七

百四十六斤，折合二八二，二四九，七〇〇石比較，差得很多，何舍何取，無所適從。高粱小米的數字，就只有立法院統計處的數目，似乎太高，但是沒有比這種再完全的數字了。

第二個來源，就是外來的糧食。從海關冊上查閱，可以得到比較完全的材料。輸入食糧內，最重要的，當為米麥麵粉三項。麵粉在國內，因為就是小麥所出產的，兩項並列，可算重複。國外輸入，則小麥和麵粉同一食用，並無重複，所以必需加入合併計算。現在將這三種主要食糧，最近二十年來的輸入統計，列表於左。

### 重要食糧入口統計

年	米		小		麥		麵粉	
	擔	價值	擔	價值	擔	價值	擔	價值
民國元年	11,019,1	11,600,000	11,500	7,400	3,311,511	11,693,800		
二十二年	5,414,866	18,311,111	11,000	8,111	11,868,211	10,000,311		

中國食糧問題數字上的推測

三年	六,七四,三六	二,八四,二五三	九八	三,一九〇	二,二六,三八	二,一九七,二四一
四年	八,二五,〇六	二五,三六,三六	二,五九六	一〇,三三八	一,九二五	一,九六,三六
五年	二,二八四,〇三	三,七九,〇四五	五,五五	一三,〇〇六	二,三,四四	六九,七七
六年	九,八七,一八二	二九,八四,四三三	三,九	九,九三	六,八四九	五九,〇三
七年	六,六四,〇三五	三,七六,九三	六	八	四,五二	
八年	一,八九,七四	八,三〇,二九一	二〇	八	二七,三六	二,四三,二六
九年	一,一五,七五	五,四二,四九	五,四五	三,二九七	五,二,〇一	二,三〇,二五
十年	一,〇六,二四五	四,二〇,九九八	八,一,三六	三,一〇,八〇	七,三,三三	三,五〇,三五
十一年	一九,一五,一	九,八七,六八	八七,一四二	三,〇七,八〇七	三,六〇,九七	一六,七四〇,四九七
十二年	二,三四,九六一	九,九,五二	二,五五,一九〇	九,〇六,〇六五	五,八六,〇〇	二七,二,三,九八
十三年	一三,一六,〇〇	三,四八,七二	五,一四,三七	一七,六九,七九	六,五七,五〇	二九,六八七,六二
十四年	一三,六三,六二	六,一〇,四一,四五	七,〇〇,二七	二,六四,七七	二,八二,五〇	一四,九四,八三

十五年	一、七、七〇、七九七	八九、八四四、四三三	四一、五、七、六	一七、六、五、一、九四	四、二、五、三、四	三三、七、三、二、五二
十六年	二、〇、九一、五、六	一〇七、三、三三、三四	一、六、六〇、一、五、五	五七、〇、五、六、七、七	三、八、四、六、七、四	二一、三、六、三、三八
十七年	三、三、五、六、二、五、四	壹、〇、九、二、三、三、三	九、〇、三、〇、八、八	三、三、三、八、八、六	五、九、四、九、〇、三	三、一、四、四、四、一、〇、五、一、一
十八年	一、〇、八、三、三、八、五	四、九、九、一、〇、五	五、六、三、八、四、六	二、一、四、三、〇、七、八、五	一、一、九、五、五、二、六、六	六、一、九、〇、三、八、六、三
十九年	一、九、九、一、一、〇、一、〇、三	三、三、一、三、三、三、一、九、五	二、六、二、四、二、二、四、〇	三、一、八、三、〇、六、九、〇	五、一、八、八、一、七、四	三〇、三、五、五、七、六
二十年	一、七、七〇、八、八、〇	六、四、三、五、五、八、五、一	三、三、七、三、三、四、四	八、七、六、九、三、三〇、一	四、八、九、二、七、五	一、六、六、三、三、三、三

高粱小米的輸入，可算無有。單就這三種觀察，洋米輸入，民國元年時，爲二百七十萬擔，價值一千一百六十八萬關兩。民國十年以後，每年在千萬擔以上，民國十六年，達二千一百萬擔，值一萬〇七百萬關兩，最高如十九年，價值達一萬二千萬關兩。把最近十年的數字平均，爲一六，一三二，七二三擔。可算是近年來每年洋米來源的大概數字。小麥一項，民國元年，爲數尚不過二千多擔，歐戰時，更少，可算已經到沒有入口的程度。十二年以後，又大形增加，最高如十八年，五百六十多萬擔，值二千一百四十三萬關兩。

近十年平均，爲四，七二六，二九四擔，也可算小麥輸入來源的平均數字。麵粉輸入，民國元年，爲三百二十萬擔，歐戰時，下落至四千多擔。十年以後，又逐漸增加。十八年爲一千一百九十三萬五千擔，值六千二百九十萬關兩。近十年麵粉入口平均數，爲五，四九二，三八四擔。把這三種食糧加起來，從量一，共爲二六，三五一，四〇一擔。這三樣東西，不會彼此衝突。吃米的不致同時吃麥。三項加起來，是很合理的。可以代表我國國外每年輸入的主要食糧的數目。我們也可以說，這就是我國外來主要食糧每年來源的概數。

## 一一 食糧銷費的推測

在我國統計資料缺乏之下，生產的數字，已經是不可得，更無論消費。食糧來源的情形，上面已經說過，在本國所出產的，已經有了幾種假定的估計。外來的食糧，也有海關報告冊上的數字。來源方面，我們可以得一個大概，但是要解決食糧是不是缺乏，是不是調節不均的問題，第二點，就應當明瞭我國究竟要消費多少食糧。

推求食糧消費的數目，我們可以從比較上可能的兩點去觀測，一點是從人口的數字上去推測，一點是從來源上直接的推測。

第一點我們根本也沒有可靠的人口統計，更沒有每人平均消費多少食糧靠得住的數字，即令有這種數字，究竟若干人吃米，若干人吃麥，也沒有方法能夠分別。既沒有這種可靠的材料，就無法根據去推測。不過我們就其中一兩個比較可信的估計去推求，也可以得到一個大概的情形。

中國人口，素來有一句話，就是四萬萬同胞，已經流傳多年。在這「四萬萬」三個字的上面，最近才引出來好幾位專門研究人口的統計家，對於中國人口假定幾個數目字。

以前我們也有過幾種統計。一、民國元年國務院調查，為三七七，六七三，四二四  
人。(除家)二、民國七年，海關調查，為四三九、四〇五，〇〇〇人。(全國)三、民國九年郵局調查，二十一省，為四二七，六七九，二一四人。四、民國十年，海關調查，為四四三，三八二，〇〇〇人。(二十二省區)五、民國十一年郵局調查，為四四七，一五

四，九五三人。(二十二省區)六、民國十六年，北平郵政總局調查，為四三六，〇〇〇，〇〇〇人。(二十一省區)七、民國十四年，海關估計，為四四八，二三一，〇〇〇人。八、民國十六年，海關估計，為四五七，七八七，〇〇〇人。數目雖不一律，但是沒有離開四萬萬人口一句話的範圍很遠。最近估計的，有陳長衡氏，他估計為四萬七千〇三十餘萬人。

(見統計月報  
一卷三期)

內政部陳止謨氏，亦曾估計過，以統計月報第二卷第六期上發表民國十八年中國人口的估計數。所根據的來源，是彙合各省區查報數，十七年查報估計數等項。內容包括三十省區在內，一共人口總數，為四八五，一六三，三八六人，大約與各家估計數相差不多，也可作為人口數目的一個新標準。同時內政部通令各省調查的戶口數，已報到的，也有左列十九省市，一共人口二億一千三百十萬人。

江蘇	三二，一二八，二九一	浙江	二〇，六三二，七〇一
安徽	二一，七一五，三九六	湖南	三一，五九一，二一一



湖北	二六，一〇五，九六九	南京市	五二二，九六九
河北	二七，九五二，九三二	上海市	一，六一〇，七三六
山西	一二，一六八，九四一	北平	一，四三三，一二〇
陝西	一一，八〇二，四四六	天津	一，四〇八，四三一
察哈爾	二，一三二，四九三	漢口	七七七，九九三
綏遠	二，一一四，八八二	青島市	三五〇，四六四
新疆	二，五六七，五八七	廣州市	八一二，二四一
遼寧	一五，二七四，七二五	共計	二二三，一〇三，五二八

假定我們根據這些新的材料去估計人口總數，就可以把陳正謨氏的估計，做主體，將內政部已收到報的調查人口數，換補進去，當然也可以得一個人口的新估計。不過我們要注意，上面所根據立法院統計處的食糧生產數字，內容只包括二十五省區，其中廣西蒙古青海西藏而康的數字，不完全從缺，所以為求事實上統一，和符合比較的原則起見，也不

能取整個陳正謨氏的三十省區全國總計，而只能取同樣的二十五省區的人口數總計。這二十五省區的人口數字，也可以分作兩段。

(一) 內政部所收到十九省市報告 二二三，一〇三，五二八

(二) 陳正謨氏的數字

黑龍江

三，四一七 二五〇

吉林

六，九九九，〇五七

熱河

五，四五〇，一〇九

寧夏

七〇四，八八四

甘肅

五，七六二，一〇九

山東

二三，五〇〇，二一八

河南

三一，四七〇，九八八

四川

四五，五五二，八一四

雲南	一〇,六五九,五〇二
貴州	一一,三三一,四三一
江西	二六,〇四八,八二四
福建	一六,九四二,一四四
廣東	三四,〇六四,二六六
總計(二十五省區)	四四四,〇〇七,一二四人

崇廣東三四,八七六,五〇七人內,應減去廣州市〇八一,二四一人,爲三四,〇六四,二六六人。

上而所得的四億四千四百萬人口,就是中國二十五省區的人口總數,廣西蒙古青海西藏西康沒有計算在內。

人口的數目,我們姑且假定爲上列的四億四千四百萬人,那麼,進一步推求每人消耗食糧的估計。有說平均每人食米爲二石的,也有估計爲二石半的。張心一氏曾做過兩種調查,一種是南京東十五里的一個鄉村,一種是在南京南十英里的一個小城市。他所得到的

結果，如左。

（每人每日所需米量）

	兩	數	斤	數	每人每年所需米量 (以三百六十 五天計算)
鄉村男子	二三	三一	一	三七二	五〇〇，七八斤
鄉村女子	二〇	三八	一	二〇〇	四三八，〇〇斤
城市男子	一八	一九	一	〇七〇	三八五，二〇斤
城市女子	一五	八四	〇	九三二	三四〇，一〇斤

所估計的數字，是根據兩處地方調查而來的，當然是靠得住。不過其他各地的情形，不見得都可以適用，即以內地鄉村男子而論，每天吃兩升米或者三斤米的，並不為少。就是內地城市中男子做苦力的，也不止吃一斤三七二。都市中因為生活程度高，做苦力的不供膳食，大都不得一飽，所以吃米又要少些。鄉村中產米的農民，因為要節省米糧以備售賣起見，也大多存節食主義，把菜蔬山薯加入做食糧，吃米也要少些，並且中國鄉村男子

多少，城市男子多少，鄉村女子多少，城市女子又有多少，絕對沒有可靠的百分比。我們更無從分別估計，唯一的辦法，就只有把這四種人民的消米量，作一個平均數。

$$500.78 + 438.00 + 385.20 + 340.18 = 1664.16$$

1664.16 ÷ 4 = 416.04斤……每人食米的平均數

這四一六，〇四斤的數字，假定說代表我國人民食米的廣泛數目，以每石平均一百五十斤計，合二，七七石。我們把這種每人平均每年消費米二石七七的估計，去乘人口數目。

$$444,000,000 \times 2.77 = 1,229,880,000 \text{ 斤}$$

得到一，二二九，八八〇，〇〇〇石的總數。不過我們要注意的，乘全國人口數，在原則上是不合理的。因為並不是全國人民都吃米，小麥也占最重要的成分，除開米麥以外，還有高粱小米，在北方，幾乎也是平民唯一的主要食糧。山薯也是內地農家常吃的，不過所占的成分若干，沒有材料，可資依據。熟悉糧食情形的人，大家都曉得河北山

東河南山西陝西五省人民的主要食糧，完全是高粱玉蜀黍小米，吃米麥的，不到百分之八。（總在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左右）察哈爾的主要食糧，爲油麥粉、蕎麥粉、山藥且，吃米麥的，更不常見。假使考慮到這一點，則上面人口乘米糧消費量，完全是不符事實。我們根據事實上再去分析一下。

一、食米人口總數若干。假定食米麥區域，爲江蘇安徽浙江湖南湖北四川雲南貴州江西福建廣東等十一省，再加上河北山西陝西察哈爾綏遠新疆遼寧黑龍江吉林熱河寧夏甘肅山東河南等十四省區人口的百分之六（平均大，概如是）求得一個全國消費米麥的人口數目。

前十一省食米麥人口，爲二七六，七七二，五四九人，至少還要打一個九扣，因爲有許多農民混合雜糧吃食的，合二四九，〇九五，二九四人。後十四省區，爲一〇，〇三四，〇七四人。（一六七，二三四，五）  
（七五人的百分之六）

$249,095,294 + 10,034,074 = 259,129,368$  人

二、在上列數目內，假定食米的，又占八成，食麥的占二成，（純粹從食糧方面說，麵粉做食點心及做小酒）

不在內) 則食米的人口，應為二〇七、三〇三，四九四人，食麥的人口，應為五一，八二五八七四人。

三、食米的人口，每人每年平均消費量，假定為二，七七石，食麥的人口，每人每年平均消費量，假定為四，一六石。(按食米石，等於食麵粉一，二五，約多四分之一，麵粉化成小麥，又復增加百分之二十的麩皮，此係按土法出麥，如係粉廠，須打七扣。)其結果如左：

207, 303, 494 × 2.77 = 574, 230. 678 石……米糧消費量估計

51, 825. 874 × 4.16 = 215, 595. 636 石……麥消費量估計

根據上面的推算，米麥的消費量，應當是七八九，八二六，三一四石。化成擔，則應當為一，一八四，七三九，四七一擔。

其餘不吃米麥的人口，當然是以高粱、小米、玉蜀黍為主體，這三種食糧，出產足夠消費，不必併入米麥內去計算了。

第二點，根據來源直接上推測，就是把米麥產量，除輸出量，再加入輸入量，減出

每年的留存量，應當也得一個每年消費的估計數。(註一)

一、米產額四三六，五二五，八七〇擔，(根據立法院統計處的調查折算)(註二)減出近十年每年輸

出平均數七〇，五六〇擔，(註二)得四三六，四五五，三一〇擔，加最近十年，每年輸

入平均數，一四，二〇七，六三一擔，得四五〇，六六二，九四一擔。再減出每年輸入

米糧之留存量(即在新米登場時洋米之尚有留存者)(約)成，得四四九，二四二，一七八擔。……米消

費量約計。

二、小麥 產額四二三，二七四，六一〇擔，(根據立法院統計處的調查折算)減出近十年輸出平均

數一，八八六，八六〇擔，得四二一，四八七，七五〇擔，加最近十年輸入平均數二，

一八一，四〇五擔，得四二三，六六九，一五五擔，減出小麥輸入留存量一成，得四二

三，四五五，四一五擔。……小麥消費量約計

三、機製麵粉 產額三九，五七八，六二五擔，(註四)減出近十年輸出平均數七五

二，六八四擔，得三八，八二五，九四一擔，加近十年輸入平均數四，六一一，〇二



四擔，得四三，四三六，九六五擔。減外洋麵入輸粉留存量一成。得四二，九七五，八六三擔。……………麵粉消費量約計

在這種來源直接推測的數字內，麥與麵粉，是重複的，不能合併計算。因為小麥也是做成麵粉，才能作為食用，不過我們也可以推算一下，每五百斤麵粉要費多少斤小麥，本麥為一〇〇與七〇之比，即只出麵粉七十斤上下。洋麥可出七十二六斤，先把近十年的洋麥輸入每年平均量化成麵粉，（亦以九年至十八年平均數，因為近兩年小麥大宗輸入，且其用途為一種特殊現象，且或有貯存不能作為標準。）把這種洋麥入口做成麵粉的數字，由機製麵粉產量內減出，所餘的，就可以假定為本國小麥所做的麵粉，就只重複這一個數目。

$2.181.405 \times 75\% = 1.636.054$  擔……………洋麥製成麵粉數

$39.578.625 - 1.36.054 = 37.942.571$  擔……………本國小麥所做麵粉估計數

本國小麥所做的麵粉，因為小麥一項，已經包括原料的麥在內，又洋麥所做的麵粉，也在洋麥輸入項內包括，所以要求一個合併主要食糧的整數，只能加入外洋麵粉的數字在

內。但是我們又應當注意本國小麥的消費，並非一定到機製麵粉廠去製麵粉，內地消費小麥的地方，大部份都是自己去磨磨土粉。而機製麵粉，也絕不能說都是作為食糧，其中有大部份是用作糖食點心之用。據調查各餅干糖果廠，每年消費的麵粉。僅江蘇省一部份，消費三〇一，〇〇〇包，合一〇，二三四，〇〇〇斤，或一〇二，三四〇擔。再加入其他用途，全國估計至少要加十倍。為一，〇三三，四〇〇擔。計算起來，全國麵粉消費量中，用於食糧的，至多不過二，三三三，八三八擔。（由麵粉消耗內剔出本麥及洋麥製粉的重量，再減用作糖食點心者。）

米麥和麵粉三項合計，剔除重複，應當為八七五，〇六七，〇三一擔，也可以說是主要食糧的消費量，但是與人口推測的，相差很多。

此外，還有日本農林省農務局米穀統計年鑑所載的數字，謂中國米麥消費額，為五五二，五五五，七八九公石，每公石合一百公斤，每公斤合二六，八兩，等於九二五，五三〇，九四七擔。（一百斤）與上面按人口估計的米麥消費量及按來源直接估計的，相差也很多。

註一 作者在國際貿易局導報二卷四期，曾估計一次，現在仍根據此方法，用立法院統計處之米麥生產統計重估計之。

註二 單位均化糧 每担一百斤，以傾與出入口數字比較。

註三 米糧產額，所根據數字之年份，為民國二十年之立法院統計處調查。但該調查內，似年份亦不甚精

一，且或係平常年之估計產量，實際產量，尚須打折扣。蓋每畝收穫普通部是以八九成即豐年，六七成爲普通年份，故輸出入數字，亦不能單取一年，而取近十年之平均數，並且年度方面，產量是八月至下年七月，爲一年，所產的食糧，在這一年內食用，所以輸入，按理也應當取八月至七月底之數，而不能取一年者。現在取十年平均數，亦可補救此種缺點。

#### 註四

麵粉產額，根據十八、萬新麵粉廠紀念冊內一百二十二廠之每日製粉量計算而得，此項麵粉廠，包括全國各地粉廠，無論華洋資本麵粉公司，均一併計入。麵粉廠統計，見國際貿易導報第一卷第五號中國麵粉業概況一文。各廠合計，每日產粉二四八，八〇〇包，一二三，七五〇普得，一〇，〇〇〇斤。以每包約二十七斤半每普得約二十七斤五兩計算，上列共得每日產量一二，七〇九，三七五斤，

以全年工作（除星期及假日）約三百日計算，每年產粉三八，一二八，一二五擔，加入數廠以全年產額計，昔爲一四五〇，五〇〇擔者，總計全國一百二十三廠。全年產量，約爲三千九百五十七萬八千六百二十五担。（每擔合一百斤）

### 三 中國食糧是不是缺乏？

已經曉得我國食糧的來源，已經曉得食糧消費量的估計，我們可以開始根據幾點推測中國食糧是不是缺乏？是缺乏的問題，還是調節的問題？

一 根據產量消量推求食糧的供需是否符合。這是一種正面的推測。就是把食糧的產量與消費量相比較，是（+）號，或者是（-）號。本來是一種最簡單最明顯的計算，假使我國生產量和消費量的統計數字是絕對正確的。可是食糧的生產，始終沒有可靠的統計，而消費量，也不過是一種大略的估計。倘使所根據的材料，如人口統計等，不實在，更沒有正確的可能性。不過我們也可以根據已有的數字，來推測一下。

我國食糧的產量，比較上以立法院統計處所調查發表的爲完全，雖然估計得似乎太高一點。所以仍然拿這種數字來做產量的代表，稻產量爲八七三，〇五一，七四〇擔，合米量四三六，五二五，八七〇擔。小麥產量，爲四二三，三七四，六一〇擔。兩項合併計算，爲八五九，九〇〇，四八〇擔，假定這就是我國主要食糧的出產總數目。其他大麥高粱小米等，都不在內。消費方面，我國主要食糧兩項，接前面消費量的推測所估計的，一爲一，一八四，七三九，四七一擔。一爲八七五，〇六七，〇三一擔。

1、859,900,480—1,184,739,471=(—)314,838,991擔……………不足數

11、859,900,430—875,067,031=(—)15,166,551擔……………不足數

註 第一個數字是根據人口推算的，不過太多，或係產量估計得太低。第二數字，係按同一產量加入口等的估計，事實上便於比較，因爲產量，兩方可以推移，暫較切近一點。

這種估計，雖然也得了一個答案，生產和消費量比較，是稍有不足，但是內中很有許多統計來源和事實上費考慮的地方，我們也不敢自信。假定說米麥的生產量，是可靠的，

人口數目，也是可靠的，則數目差得太多。本來幾成人吃米，幾成人吃麥，幾成人吃其他雜糧，很難定一個百分數。差之毫釐，失以千里，標準稍許移動一點，就可以差到數百萬或者數千萬的數字。第二個辦法似乎近似一點。總之，我們根據這種辦法去推求，也算是在無辦法的中間找一條去路呢。

張心一氏在中國太平洋國際學會，提出的中國糧食問題內，也作過一種估計，他是根據十四省的統計資料，推測那一省食糧豐富，那一省食糧不夠，範圍包括十七種主要糧食，所推算的剩餘與缺少如左：（單位百萬斤）

共需糧食		出產總額		剩餘與缺少	
黑龍江	一,八六六	三,九三三	餘二,一六六	察哈爾	九〇三
吉林	三,七三二	六,四三三	餘二,六六三	山西	五,五〇二
遼寧	六,六四四	八,一四四	餘一,五〇〇	河北	一〇,〇〇〇
熱河	一,三三二	一,七三三	餘四〇一	山東	一六,七〇〇
				河南	一四,九五〇
					三,六三三
					缺二,三三五
					缺三,一五五
					缺二,六六五
					缺三,一八三
					餘六八八

湖北	11,751	11,820	缺 1元	浙江	9,099	7,253	缺 1,846
安徽	9,633	6,451	缺 3,182	廣東	13,133	8,851	缺 4,282
江蘇	1,150	15,333	缺 14,183				

他所得的結果，一、供結與需要相比較，供給差百分之五。二、在十四省區中，東北區五省，有剩餘，其他九省都是不足，而廣東尤其缺乏。所生產的糧食，祇能供給其人口的三分之二。他這種有價值的估計，大體與想像的事實上，差不多，例如廣東，每年都是靠洋米的輸入。所可惜的，就是缺乏產米最富關係最大的湖南江西兩省的統計，所以只能做十四省每省的食糧的參考，而不能以此推測全國的食糧是不是缺乏。湖南江西，為產米最富之區，尤其是湖南，素有「湖南熟天下足」的諺語。米產數量，各方面都無精確的統計，十八年湘財廳的穀米稽查處，統計過一次，全省產穀九千四百五十八萬餘石，產雜糧二千一百八十九萬餘石，每穀二石產米一石計，每年產米當有四千七百二十九萬餘石。素來就有米糧剩餘的情形。民國二十年豐收，上年陳米陳穀尚多，一方面開放米禁，一方

面進一步許民釀酒，以減少農民痛苦，也可想見其米產之豐，這兩省加入計數，其情形又當然變更了。

第二根據輸入的食糧，反轉來推測我國食糧是不足缺乏。這是一種側面的推測。換一句話說，就是米糧輸入，是否足以證明我國食糧的缺乏。要解決這種問題，應當注意兩點：

一、歷年食糧的輸入，其消長是不是平穩或漸進的趨勢？

二、食糧輸入，究竟占中國食糧消費量的幾成？

第一個問題，我們從統計上可以看得出來，歷年來洋米輸入，完全是一種無秩序的增減。同光年間，少的時候，在幾千擔左右，多的時候，到一百幾十萬石。光緒十三年以後，一直到民國九年，大都在幾百萬擔左右，但是多到一千二百萬擔，少則一百十五萬擔，而並且上年與下年相差有達七八百萬擔之多者。這種無秩序的增減，似非我國食糧根本缺乏的表現，並且我們明瞭食糧輸入，並非全根據豐歉而為轉移的，有時以外國情形為



標準。例如同治十三年，法國與安南搆兵，陷河內，我國米糧入口，驟減至六千擔的最低數，較上年減一百十五萬擔。次年戰事平定，又增至一百萬擔，可以證明米糧輸入之由於國外本身情形。同時我國定購洋米，大都是由商家早為預定，而商家的預定，又以本地米價及供需情形的預測為標準。每年向外購辦洋米，差不多成爲一種固定的公式。國內的產額，和國內米糧的如何調劑，未曾顧問。所以國內無論如何豐歉，預辦洋米，是不受多少影響的。不過我們承認洋米的輸入，要是除開特種情形不計，幾十年來，是一種繼續增高的趨勢。而且不僅只洋米輸入增高，小麥麵粉，也同一樣的情形。這種事實，恰足以證明我國的食糧，是有不足的现象。

第二，我們更進一步去看外洋食米的輸入，究竟占我們消費量的幾成，究竟有多少人，仰賴於外來食糧的供給。假使成數高，我們或都可以證明食糧的缺乏，假使成數低，就可以說是這種食糧的輸入，不過是幾處人口繁密地方的特殊現象，不能以此去證明我國食糧是如何的缺乏。這一點很關重要。在拙作「中國食糧輸入問題」中曾經估計一次，現

在根據原方法，重估一下。

$$1、米 \quad 22,484,962 \text{ (1911-1919年輸入量)} \div 449,242,178 \text{ (米銷售量約計)} = .050 \text{ (即百分之5.0)}$$

$$11、麥 \quad 5,663,846 \text{ (1911-1919年輸入數)} \div 423,451,016 \text{ (麥消費量約計)} = .013 \dots \dots \text{ (即百分之1.3)}$$

$$111、麵粉 \quad 11,935,298 \text{ (1911-1919年輸入數)} \div 42,975,863 = .278 \dots \dots \text{ (即百分之27.8)}$$

註 算式內所取的輸入量乃取近十年的最高數。而無特別情形者，若取平均數，則所得百分數更低。其所以取最高數者，乃表示至多亦不過此百分之幾呢。

上列的數字，當然不能說是正確。然在無統計資料之下，也可以給予我們一個大略的觀念。就是洋米輸入，近年最高的年份，如一九二三年，等於消費量百分之五。小麥輸入，占小麥消費量百分之一，三。麵粉入口，占機製麵粉消費量百分之二七，八。不過機製麵粉消費量，其中與本國小麥和洋麥入口重複，因為一為原料，一為此原料的製成品，

不能併入觀察。我們僅就米麥兩項觀察，則所占的百分比，僅為三·一五。簡言之，就是外洋主要食糧的輸入，不過占我國此種食糧消費中百分之三左右。為數之微，可以想見。假使從人口上比較，則不過供給九百六十九萬人的食糧。換一句話說，就是我國人民之仰給於外國食糧者，不過占人口數百分之二·二的小數目。我們僅從關冊上看外洋食糧的輸入，表面上很嚴重，但是從這種比例上去觀察，又可以變換一種見解。這種食糧的輸入，似乎又無關重要。但是我們應當曉得這種百分之三的數目，每年漏卮，已經有一萬萬關兩以上了。

根據這種殘缺不全的統計，來估計全國糧食的供需，與事實上當然難於適合。現在我國食糧的情形，是不是與我們所假定的差不多，也很難定。不過就上面所推測的情形看來，至少可以得到下列四點觀念。

- 一、我國的食糧供給與消費比較，是有一點不足，不過不足的程度很低。
- 二、食糧不足的情形，據推測結果，不過二三千萬擔之間，若以輸入的食糧數量對

照，似乎恰好是每年輸入的食糧，就是不足數的彌補。

三、從食糧缺乏的數目，和外洋食糧輸入的百分數看來，這種微小的數目，不算什麼。很容易彌補。所以也可以說，我國情形不能算食糧缺乏問題，還是調劑不均的問題，只要調劑得法，此百分之二三的人口食糧很容易調劑。

三、交通不便農村經濟破產，也是近來民食缺乏的根本原因，要使內地米糧易於到都市，此不足的數目，也易於彌補。粵漢鐵路通車後，廣東米糧，就可以仰給於湖南了。

從總計上數字推測，是以事實證明理想的最好方法。但是事實不可靠，則些小差誤，足以牽動全盤。這篇文字的估計，也就等於無用了。不妥當的地方，希望閱者指正。

# 足食運動與農業經濟

唐啟宇

人類恃食糧以資生存，食糧缺乏，則不免於飢餓而死，及營養不足。如或仰給他地以圖救濟，則食糧內輸，金錢外溢，於一國之國計民生，實為隱患。故食不足而求其足，基於食糧生產問題者，盡人皆知為要圖，而未雨綢繆，事先救濟。食暫足而求其永足，基於食糧價格問題者，淺見者所未能窺其底蘊也。茲請就吾國情形分別述明於次：

## 一 吾國前數年糧食不足之原因

吾國前數年糧食不足之原因，有原於生產減少者，有原於分配欠勻者，有原於消費損耗者。以論生產之減少，則食糧生產面積之減少也，食糧收穫量之減少也。食糧生產面積

之減少者，由於：

一 栽種罌粟 查熱河遼寧四川雲南陝西甘肅貴州河南以及安徽北部栽種烟苗，至今不絕。各地方政府收取烟稅罰款，川滇黔當地駐軍相競抽稅，與從前無異。且多係迫種，並非人民自願。其栽種罌粟之面積增加，則栽種穀糧之面積減少。以各省烟稅收入之巨額計之，兩湖特稅達一千四百萬元。其他種烟之縣分所納之烟土稅及田畝特別捐總計之，更有什數倍於兩湖特稅者。由此可證栽種罌粟之面積，非屬少數，則糧食缺乏，釀成飢荒，理固宜然也。

二 栽種棉花及其他作物 近來種棉植煙及栽培其他作物之利頗厚，故高田有改種棉花及植桑者，低田有改種果樹及其他作物者，山東坊子及安徽鳳陽一帶，烟草之栽培，面積頗廣。變食用作物之種植而為經濟作物之種植，其影響於食糧生產面積之減少，正自非細。

三 缺乏人力 在東方以園藝農業著稱之我國，尙未能語於應用機械力以謀農業之生

產，則人力一層，殊爲重要。比年戰爭迭起，歲無寧日，農人有被徵爲兵者，有被迫爲匪者，有不願爲兵不願爲匪而避難他鄉者，以致人力缺乏，良田荒蕪。此食糧生產面積之減少，又其一因也。

四 埋墳 吾國人死亡後多行土葬法，往往葬墳佔甚大之面積，將可供生產之土地，舉劃爲埋骨之場所。加以法律之保護，社會習慣之維持，墳地逐年增加，農地逐年減少。誠有如劉運籌先生所云，今以二十五年爲一代，假使一人死後，不分貧富貴賤，平均埋墳佔二十五方尺，不毀不平，悉保存之，則照中國之人口，祇須十七代。歷四百二十五年，人死卽無葬身之地。斯時全國皆爲墳地，而無一寸之農地矣。事苟至此，人民尙足以言生活乎。吾人試沿京滬路觀察，平地之間，墳塚纍纍，亦可見埋墳侵占農田之現象也。

再食糧收穫量之減少，由於：

五 缺乏資本 農家一年辛勤困苦之收入，全恃農產品之售出，而其售出之價格也常低。農產收穫量之增加，必需補充必要之資本，如種子肥料人工器具牲畜等，而其購入之

之價格也常高。於是有補充必要之資本，而借高利貸者。亦有不補充必要之資本，而任其自然者。若取第二策時，則年年收穫量將逐漸減少矣。

六 天災流行 民國十九年間，有民六直隸五大河泛濫之水災，民九北五省之旱災，民十淮災，民十七十八豫陝甘晉冀察綏之旱災。顆粒無收，飢饉遍野，死亡絕戶，村落爲墟，生活之艱，於茲爲亟。

七 病蟲害猖獗 吾國各地方收成，因受病蟲害之災而致生產折減者，數目甚鉅。民十七江蘇蝗蟲之損失，僅就長江兩岸之蘆葦一項言之，已達一千一百餘萬元。十八年蝗患之重，更倍往昔。遮天蔽日，絡野籠山，所過田禾，嚼食無存。民十八蘇浙贛所受螟災之損失，計江蘇一萬萬元，浙江四萬萬元，江西一萬九千萬元（據十九年蘇浙贛昆蟲局調查）。民十八以蘇浙贛產米之省分，而猶仰給安南暹邏米者，蟲害爲之也。

至於分配之欠勻，則由於：

八 輸運困難 生產區域與消費區域間之聯絡，必須有完備之交通機關與運輸工具。



如果交通便利，運費低廉，則一地農產品可為大量之輸出。經過長距離之路程，而貨物流通，物價自收調劑之效。交通不便，運費高昂，則阻礙貨物之流通，而物價懸殊亦最甚。譬如西北麥價甚賤，而因負擔之運費甚重，其成本有不如直接購美國及加拿大之麥為便宜者。湘贛之米價甚賤，而因負擔之運費甚重，有用作飼料者。以故生產雖多，存底雖巨，而不獲運至消費區域也。

九 稅率繁重 內地農民所生產之糧食，除負擔極繁重之田賦及地租外，且須納釐金碼頭捐等。負擔既重，糧價自不得不高。而與外國輸入之雜糧完全免稅者相競爭，自不得不遭其擯斥。於是洋粉洋米得以壓迫本貨，是為他人推廣農產品也。

一〇 囤集居奇 物價低昂，雖視供求之變，而奸商市僧，每囤集居奇，乘機漁利。穀糧一入商人之手，使於一時間內置若干量穀糧於市場，而其價逐漸增漲。於是市民遂因分配途徑之不同，而不得不食貴米。年荒米貴，再有商人操縱之，愈促米價之高騰矣。

論消費之損耗，則由於：

一 消費人口之增加 以吾國近年消費之人口計之，必較往年為增加。以各都市從事商工業者，以及官吏教員學生軍警無業游民乞丐僧道尼姑等數目之增加，可知之也。雖商事實遷，工營製造，官吏教員從事相當之事務，然究非直接生產糧食者比。而農業技術，未經改善，農人之生產效能並未提高，則消費人口之增加，其影響於食糧之需求者，當非淺鮮。

一二 食糧消費量之增加 都市人口，習尚浮華，非精白米不食，非精白麵粉不食。而食糧之精製者，所需之碾磨成分較高，所消耗稻麥之數量較多，此增加食糧消費量之原因一。現役軍人多來自田間，當其為農人時，食甘薄粥，多嚙雜糧，不求過飽，只求度日而已。及既從軍役，米麥為糧，盡量飽餐。戰事之興，更增加其消費量，此食糧增加消費量之原因二也。

一三 釀酒 據日本農學博士山崎百治之計算，中國之米，消費於造酒者，約有三千萬石。小麥元麥麵等之製造消費亦不下一千萬石。米麥雜糧之用於釀酒者多，則米麥雜糧

之用爲民食者，即缺少一部分。於一國之民食問題，焉得不受影響。

一四 儲藏方法之不良 我國之米穀，因無種種貯藏設備，遭蟲害鼠害菌害之損失，約在一千萬石以上。甚至有如歷史上之記載，太倉之粟，腐朽而不可食。此項無形之損耗，數目亦殊匪細也。

一五 食糧之糜費及拋失 吾國人士，於友朋相聚宴飲時，豐穀盛饌，只快朵頤。食之過量，糜費滋巨，甚至殘餘之物，亦行廢棄。而所食過多，常發生種種疾病，不獨暴殄天物已也。且油煎爛煮損失最可寶貴之維他命，則烹調之損耗也。以米穀作飼料，飼及雞豕，則應用之損耗也。合而計之，其量亦必不少。

凡上十五端，皆食糧不足之原因也。

## 二 食糧不足之救濟方策

民國十八年，歲值歉收，社會上對於糧食之恐慌，爲歷來所罕見。政府關心民瘼，討

論救濟方策，並於中央政治會議下設民食委員會，其重視民食問題概可想見。國民政府行政院於二〇四次會議，決定治標原則有五項：

- 一、禁止國內各地方遏糶；
- 二、減輕糧食運價（如撤消鐵路臨時捐各省附捐等）；
- 三、撤消糧食稅捐（如麵粉米穀捐等）；
- 四、取締奸商囤積及私運出口；
- 五、取締糧食不正當消耗。

農鑛部所召集之農政會議，其對於解決全國民食問題之決議案，共分三項二十八目，甚為詳盡。

- 甲、增加生產：一、改良品種，二、開墾荒地，三、振興水利，四、驅除害蟲，五、防除病害，六、改良土壤飼料，七、改良農具，八、獎勵農產，九、提倡合作事業，十、倡導農民團體，十一、提倡公墓，十二、禁種有害作物，十三、征收外國糧食

進口稅，十四，其他，（一）耕地整理，（二）提倡多種馬鈴薯，（三）研究可供食用之野生植物，（四）提倡旱農，（五）實施米穀檢查。

乙、調劑分配：一、組織管理糧食機關，二、便利食糧之運輸及減免食糧之捐稅，三、禁止過度囤積，四、禁止遏糶，五、限制雜糧出口，六、調節糧價，（一）寬籌經費辦理平糶，（二）評定糧價，七、籌辦糧食合作倉庫。

丙、節省消耗：一、限制米穀釀酒，二、實行節食，三、改良貯藏方法，四、改良碾磨方法，五、提倡多食糙米，六、獎勵食物利用改良貯藏等之研究，七、利用米糠麥麩。

然當時關於根本救濟方法，以緩不濟急，故致尙未能施諸實行。於是各地應急政策遂隨之而興。如洋米之採購，平糶之舉辦，米價之限制，囤積之嚴禁，操縱之取締，凡所以壓低米價，救濟小民者，無所不用其極。不得不謂非當務之至計也。

### 三 食糧豐收之影響

食糧豐收，穀價廉賤，糧荒之現象，不成問題。而糧荒之原因，則已潛伏於不知不覺之中矣，請言其故。夫穀賤傷農，古有明訓，在農人亦既知之。今若年荒而穀貴。農人除不能自給以外，且需購買高價之糧食以爲食。否則只有食草根樹皮而已，是荒年而民農俱困也。年歉而穀貴，市民須付高價以購糧食，而農人完納租穀後，所得有限，是歉年民傷而農有些微之益也。年平而穀價平，市民須付中平之糧食，而農人完納租穀後所得較多，是平年民益而農有較多之益也。年豐而穀價賤，市民只付甚賤之糧價，而農人所得殊鮮，是豐年民益而農傷也。年豐穀賤，農人謂爲熟荒。蓋以熟年適等於荒年，實則俱困。至售出之價在種子肥料人工器具等成本以下者。農人感受痛苦，莫可言宣。其反應或竟完全廢棄食糧之生產，而種植其他經濟作物，如棉花烟草及其他作物等以爲替代，於是生產食糧作物之面積頓減。或竟使農人完全脫離農業之生產，而入都市謀生活。於是生產食糧作品之人力更乏，是皆種食糧不足之因矣。談農業經濟者，能毋感危機之潛伏，而中央與

地方政府對於農民之拮据狀況，能無設法救濟耶？

#### 四 調劑米價低落之方法

一 政府售出穀糧於國外市場 凡遇本國食糧饒有剩餘而米價低落時，由政府將國內人民應行消費之一部分數量除外，所有剩餘，全依各國外市場之價格售出之於國外，雖國外市場之價格甚賤不顧也。設有損失，可於農人所售諸國內之穀糧，抽收「均平費」(The Equalization-Fee Plan) 補足之。如此則國內市場之食糧價格不致過跌，國外之穀糧，因須納進口稅及輸入用費計，亦不得侵入本國食糧之銷路。苟產量過多，則徵收均平費愈巨，而所付證額愈低，農人所得之代價亦愈低。例如：

估計作物生產量	均平費	保證額	國外市場價格下落數	農人實收數
111,000,000石	1.00	5.00	.20	4.80
16,000,000	1.50	4.50	.60	3.90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〇三・八〇    一・〇〇〇    二・八〇

此項辦法，在美國對於麥農之救濟曾有建議。然因倒卸剩貨 Dumping 意義之存在，均平費之抽收有似於國稅之性質，以及實施均平費計劃時行政上之困難，美國總統曾加以再度之否決，致未能見諸事實。

然據東京通信，日本今年大有之年，穀米山積，價賤如泥，農民感受其害。商業亦有相當之影響。蓋日自金解禁後，農產物落至半價。現在米又豐收，每石價格下落十二元，則農民收入減收三億五千萬元。此外蔬菜及果實等之價目亦大激落，約減少四億元。連蠶繭收入減少一億六千九百萬元，農民損失總計在十億元以上。日本全國農家有五百五十萬戶，則平均計算，每戶收入減少約二百元。過剩之繭及米，均以我國為市場。米之輸出額，現由農林省決議為二百餘萬石。三菱三井兩株式會社已開始向我國運輸，是直接售出穀糧於國外市場，而維持本國市場於相當價格之前例也。

二 政府購入穀糧於本國市場 當一地生產過剩，價格低廉時，由政府收買存儲，藉



以提高市價。遇他地因災荒關係，產收歉薄，價格昂貴時，供給於市場，藉以減低市價。此古昔均輸之効也。譬如廣東糧食素感不足，洋米輸入，為數頗巨。然民八民九兩年，洋米之銷行僅占百分之十五，國米乃至百分之八十五。民十以降，洋米一躍而占百分之九十以上，生產地之國米幾絕跡於廣東之市場。今歲年豐穀賤，正宜恢復舊有之勢力，使湘贛皖蘇之米，得以暢銷粵東，實為至要。當一時生產過剩，價格低廉，由政府收買存儲，藉以提高市價。遇他時收成歉薄，青黃不接之際，供給於市場，此古昔積穀之遺意也。蓋糧食之需要缺乏伸縮性，習慣食米者，非食米不可。習慣食麥者，非食麥不可。年豐則價賤，而消費者之食量不增。年歉則價貴，而消費者之食量難落。故政府購入及售出穀糧，於調節糧價上，殊可收莫大效果。

三 禁止洋米進口或增加食糧關稅 查本年各地米穀均屬豐收，日本政府為防止該米價之下落計，一方面運銷其存米於中國及南洋；一方面展長外米輸入限制令，及提高不能適用限制令之加州米及暹羅米之關稅；所以維護農民者甚為周到。惟我國米價已由二十餘

元落至十元左右，跌落半數有餘。而日本從前之米價每石爲四十元，現在爲二十八元，尙未落至三分之一。是我國農民受米價低廉之害，遠逾日本農民。若日政府再將其充裕之米輸入我國，使我國米價格外低廉，農民感受痛苦，格外劇烈，則禁止洋米進口，亦救濟米價之一道。否則徵收食糧以較重之進口稅，以稅收所入，作爲改良食糧作物之用。於將來民食之饒足上，亦殊有價值也。

四 政府發行出口券 *Export Debentures* 凡輸出之食糧，由政府予以津貼，發行出口券以畀之。從事進口貿易者，得用此項出口券完納關稅。如此則國內糧食之價格，將提高至津貼之數。關稅收入，將少去出口券發行之數額。質言之，即國家用關稅收入以補助糧食之價格，使不致於下落也。本計畫美國人士提倡者頗多，迄今尙未能見諸實行。則顧慮於關稅收入數額之節減，與夫獎勵生產之過分也。

五 政府實行國內分配計畫 *The Domestic Allotment Plan* 凡生產之食糧專爲國內消費者，予以市價及關稅之一部份。其爲輸出國外計者，則不復予以關稅之一部分。欲

實行上項計畫時，即須決定各農區每個農人應得之分配權 *Allotments Rights*。由政府決定各省縣各鄉區之法定種植面積，於各地設置穀糧分配委員會 *Allotment Commission*。就已往所得之報告，如五年間農人之穀糧生產及收穫面積，收穫數量，售出數量，以及其他關於穀糧生產之種種消息，決定各個農人應行分配之生產數量。是項分配權得在市場自由買賣，然其利弊則有如下所述：

- 一、生產之增加不加鼓勵，即鼓勵時亦必當經濟情形有良好之基礎。
- 二、可供給生產及運銷時低利息之貸款。
- 三、得行保險，以防作物之失收，及價格之下落。
- 四、生貨得依世界市場之價格流通於市場（除運費及處理費用之分別外。）
- 五、凡用飼料及種子者，可不付入口稅，而食用牲畜產品者，亦不致受飼料入口之影響。

六、可不致妨礙貨物之流動。譬如貨物之數量種類以及流動之方向等，而於輸入農

產品之國家，亦有莫大之利益。

七、此項計畫，對於消費者方面之所費不較「平均費」之計畫爲多，然比較「出口券」之計畫則甚多矣。

八、實行時比較困難。

九、除提高生活費用外，如分配額之決定，及修正，私人經營事業之侵入，以及不能強迫施行部分之存在，仲裁與管理辦法之應用，均屬不易解決。

一〇、其他不生產穀糧者，亦要求生產穀量，使行政當局應付爲難。

本項計畫，由美邦經濟學者創議，並未見諸實行，而以我國統計材料之缺乏，當更談不到也。

六 獎勵農業倉庫 農業倉庫具有調節糧食儲積，平衡農產物價格，融通農產物資

金，改善農產物保管，調製運輸銷售方法之種種機能。今當新穀登場，農民因去歲歉收，債務叢積，不得不卽行出售，以圖歸還。於是市面之供給愈多，米價之下落愈甚，倘有農

業倉庫，於米價低落之際，准予農民以存入之米穀押款應用，使農家不致於一時內售出農產品而負莫大之損失。俟得善價，然後賣出之。調節需要與供給，使物價安定，生產者與消費者均不致發生恐慌。則其為用，固匪細也。

七 提倡運銷合作 運銷合作，一方面力減極少運輸過程中之種種費用，一方面改良製造處理時之種種方法；使曩之受制於中間人之手而遭其剝削者可以消除。按時期按地方售出其農產品，則米價當不致過趨下落。美國聯邦農務局之援助各地合作組織，和緩小麥棉花等跌價之惡影響者，可以取法也。

以上七端，粗陳辦法，所望政府與民間，對於農業恐慌問題，加以深切之注意；不使穀賤傷農，致減少種稻之面積，而陷食糧於永遠不足之境也。

（見中央月刊三卷二期。）

## 中國民食問題檢討

### 境三

#### 一 洋米進口之可驚

中國食糧問題，在今日各種社會問題中，已形成極其嚴重之問題，凡留心中國目前現狀者，均不能加以否認。蓋以民食之豐澀，關係於全體國民經濟生活之安危，人民生活必須之條件，爲衣食住行四者，依歐美各國經濟學者研究，中小產階級之人民，其消費量以食料爲最鉅，因此民食問題，可謂爲人民生活問題之中心問題。凡研究解決人民生活計問題者，應以民食爲始，民食中之重要食料，就中國人民而言，當爲米糧，而長江流域及南部各省人民，猶以米爲主要食料，故研究解決民食問題者，又當以米糧爲矯矢，然後及於麥麵諸雜糧。按我國產米最富之區，允推湘、鄂、贛、皖、江、浙、等六省，產量歲遇豐

登，可餘米二千餘萬石，平常亦得一千數百萬石，不事農產之平津閩粵等處所需糧食，往昔胥給於此數省，唯以各省省自爲政，稅捐繁苛，復因交通阻滯，轉運維艱，以致產米不足之各省食糧，常感缺乏，而生產剩餘者，則又壅滯一隅，穀賤傷農之病態，時復呈現於國中，而一方洋米因各省米糧之缺乏，乘機侵入，日見增加，當光緒初元，輸入洋米價值不過百餘萬兩，至三十一二年間，則每年平均約在一千六百萬兩以上，三十三年更增至五千餘萬兩，嗣後雖略見減退，亦約在三千萬兩左右，至民國十一年，又超過七千九百五十七萬四千餘兩，迨夫民國十六年，則一躍而達一億兩以上，總計自民國元年起至二十年止，我國米之進口數量及價值，有如下列：

(由元年至二十年)

米之輸入數量

二二六·四四六·〇六九擔

米之輸出數量

二·二二二·〇六九擔

入 超

二二四·二二四·〇〇〇擔

(由元年至二十年)

米之輸入價值 一・〇二六・八二〇・七八五海關兩

米之輸出價值 九・六五六・〇九二海關兩

入 超 一・〇一七・一六四・六九二海關兩

觀上表最近二十年以來，洋米入超數量達二億二千四百萬擔，其價值竟達十億海關兩，合洋十五億元，由此可知洋米輸入之巨，與夫國人依賴洋米之切。故我國民食問題，已日趨於嚴重狀態，不難證明。

洋米進口之口岸，以天津、上海、寧波、汕頭、廣州、九龍、拱北等處為最巨，茲將近十年來進口數量列下：(單位擔)

	十 年	十 一 年	十 二 年	十 三 年
天 津	五九三・二〇五	一・二六・八五九	一・〇六〇・〇四六	四四三・八九三
上 海	三三・九三三	一・六三四・四五五	一・三三三・六九九	一七・二〇三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寧波	一,〇〇六,〇〇〇	一,〇〇六,〇〇〇	一,〇〇六,〇〇〇	一,〇〇六,〇〇〇	一,〇〇六,〇〇〇
汕頭	一,四四一,六九〇	二,〇七三,一〇九	二,八三〇,五一一	一,一三三,九二二	
廣州	三,一〇五,二〇五	三,一六四,九四四	七,四五〇,五五九	二,七四〇,二二六	
九龍	五,二八〇,三〇九	五,五五七,八四二	二,三〇四,七八〇	三,七三二,〇三九	
拱北	七五五,三九四	一,六四四,九一〇	一,五四七,二六七	一,六六九,三四九	
其他	二,一三三,七六三	三,八三三,三五三	四,九三一,一七九	三,三三三,一〇八	
總計	一〇,六三九,五八二	一九,四二二,七四四	三三,四四七,七六二	三三,一九四,一〇三	
天津	一,一七四,七二四	一,〇三三,五九五	一,七八四,五二〇	九,四六八,一四七	
上海	一,五三,五七七	五,七九七,一四〇	五,〇〇六,三三三	二,一六,二九二	
寧波	一,七六,二八〇	一〇八,七六二	一,一三八,二三五	四二一,七六九	
汕頭	七三六,八九六	一,三三六,三三六	一,八四二,五五三	一,五五八,七五五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廣州	二·九二九·〇五四	四·五三二·〇八二	一·七〇四·二八五
九龍	二·五三二·四八八	八三·一七六	五·〇四八·九八三
拱北	一·〇九〇·七六七	一三二·一九四六	一·〇五六·〇六二
其他	三·八四五·七〇四	四·七八一·五八五	三·三八八·四八〇
總計	一三·六三九·四〇〇	一八·五五六·五三四	二二·〇六九·三三〇
天津	一·〇五六·二七九	一·一四二·九二五	一·二九七·三三一
上海	四九二·〇七三	七·一三八·四〇六	八三七·〇八三
寧波	七〇二·六〇〇	二·三六二·五一八	二三二·八六一
汕頭	一·一五五·四七七	一·三九七·八七二	一·一〇二·九七五
廣州	三三七·七三八	一五九·七八八	一九〇·二九五
九龍	三·七一九·八三八	二·六六一·一九一	—

拱北 一·二六·五四一 四九五·六四〇 六七二·三四九  
 其他 二·一〇〇·四三三 四·六四·五八八 四·八八〇·七四九  
 總計 一〇·八二〇·九五〇 一九·九二·九一八 九·二二三·六四三

洋米輸入國別，以香港、安南、暹羅、印度、日本、台灣、朝鮮爲主要，最近十年來輸入我國數量如下：（單位擔）

地 別	十 年	十 一 年	十 二 年	十 三 年
香 港	九·一四一·八二三	一四·二八九·五三七	一四·六五六·一六〇	一〇·二五五·七〇五
安 南	三六二·六二四	一·八八六·二七六	三·四二二·六六三	一·〇三三·三三二
暹 羅	五二七·四九六	六二〇·一六四	一·三〇〇·五四七	四二一·七二四
印 度	一三八·五七一	一·一九九·九五四	二·四九四·五六二	一·三三二·六〇六
日本台灣	三五·六四六	八九八·二三一	二六六·五三八	三九·三六四
朝 鮮	三八六·〇四二	二二〇·二四四	九·七五六	八一·〇〇九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其他	五三·三六六	一五三·二四五	二二九·四八八	一五四·八八五
總計	一〇·六三四·五六〇	一九·一五六·六五一	三三·四三八·六六四	一三·一九九·五〇四
香港	八·三三二·三六〇	三·三八五·一六八	一一·八四七·三七一	九·三八六·八三三
安南	一·三五一·六三三	七·九八四·八二八	四·八〇八·四八二	七〇二·六〇七
暹羅	一·七三三·二二一	二·六二三·八六六	一·五二〇·三三〇	一·〇六一·〇七一
印度	四九七·五〇八	四·一七八·四九九	二·〇五九·七三四	六三·四六二
日本台灣	四三六·五三六	二五〇·六一一	五〇四·〇二六	六五七·七八七
朝鮮	二九·六七三	一八·八五七	三九·〇九七	一四·九六八
其他	二六四·七〇〇	二八八·九四八	三三三·七七三	二二二·一八六
總計	一三·六三四·六二四	一八·七二〇·七七七	三三·〇九一·六九三	一二·六五七·九〇四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香 港	七·九九二·二六一	六·〇三三·九九二	六·八六五·六五九
安 南	一·二七〇·六六三	三·二八五·二〇二	八八五·一三五
暹 羅	六三二·五七九	四五二·二四五	七〇四·九六三
印 度	七二〇·九七八	九·五一五·九七八	一·三三三·七九〇
日本台灣	九三·八九〇	四三七·三四八	八一四·五六九
朝 鮮	一七·九六五	一〇一·九一〇	四·九五
其 他	一〇六·七〇九	七八·一九九	九一·七七九
總 計	一〇·八二四·〇六五	一九·八九二·七八四	一〇·七四〇·八一〇

由上列兩表觀察、進口洋米口岸，以廣東一省爲最鉅，其次爲上海，再其次爲天津、汕頭、寧波等口岸。而輸入國別，當推印度、安南、暹羅爲最夥，印度輸入者又以緬甸之仰光爲主要，其次爲台灣、朝鮮等地，香港爲轉口口岸，故其所輸入者，又以緬甸暹羅及其他各地爲主也。

我國米糧生產，由每年進口洋米觀之，其不足以自給，已毋可諱言。然而本年長江流域，米糧雖豐收，反釀成穀賤傷農現象，益使農村經濟，瀕於破產地步，其嚴重性實不亞於東三省之淪亡，淞滬之浩劫。茲就各地豐收成災情形，略述如下，藉以窺其一般。

## 二 各地豐收成災之情形

### 甲 浙江

浙省今秋全省農村，收穫尙稱豐富，但米價慘跌，卒使佃農不特不能獲利，抑且有虧成本。按浙省於民十八年時，每石米之最高價，恒在二十元左右，近年來頭等米每石亦在十三元左右，今秋自新米上市，頭等米米價，即跌至每石十元零八分，近則跌至九元，此係浙西情形，至浙東一帶，每擔（百斤）穀僅價一元九角，其不敷成本，可想而知，況佃農則待脫售穀米而付租金，自耕農則藉脫售農產而資週轉經濟，地主奸商，持資本以剝削農民，農民急需金銀，不得不含苦忍痛，以脫售之，終歲勤勞，原冀秋收豐厚，而有所得，

今又絕望。

## 乙 江蘇

江蘇全省農田面積，凡九千一百餘萬畝，年產米三千七百餘萬石，麥五千四百餘萬石。全省人口三千四百萬，食米者十之七，食麥者十之三，每年消費，米不足二千四百餘萬石，麥剩餘一千四百餘萬石。截長補短，不敷食糧千萬石，此尙就平年而言，倘遇水旱蟲災，所缺當不止此。至農戶生活，一則人口稠密，占地不多，二則技術粗率，產量不多，本年秋收，雖極豐裕，但以穀價低落，農民所得有限，益以田租肥料，以及高率借息等負擔，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農村之崩潰，蓋岌岌乎不可終日。

## 丙 安徽

皖省出產，以米糧爲大宗，米市盛衰，直接關係全省各業，間接影響省庫收入。上年大水成災，生產銳減，益以時局俶擾，銀根奇緊，米市停頓。今年秋收雖豐，新穀登場以後，米市不振如故，稻價賤落，每石不到二元，穀賤傷農，農村經濟已被摧毀不堪。

## 丁 江西

贛省十沃宜農，三千萬人中，業農者在二千四五百萬以上，而全省正稅，田賦占三分之一強，惟年來因兵匪遍地，田園大都荒蕪，僅南昌附近二十餘縣，並贛江鄱陽湖兩岸，及交通便利之十餘縣，尚可稍安生業。今年秋季，早禾尚稱豐收，辛苦終年之農民，滿望米穀出口，博取現金，生活上可以稍為寬裕，願本省米穀，素以滬漢為銷納場所，乃長江下游，因洋米傾銷，固無下行之希望，而漢口有湘米灌注，且受洋米洋麥影響，贛米亦無插足可能，省內各地，除南昌九江可以銷納少數米穀外，均苦生產過剩，無處銷納，刻下各地穀價，每擔均在二元五角以下，交通不便偏僻處所，甚且在二元以下，因此農民莫不難以維持。查農民每人平均耕田二十畝，每畝收穀以兩擔計算，每擔計洋二元五角，全年血汗代價為百元，除去耕牛，種子肥料，田賦捐稅外，一無所得，甚且負債典田，納捐購牛，苟為半自耕農或佃農，則加倍不堪。又以南昌附近農民生活而論，每田一畝，收穀一担半至兩擔之譜，以現時穀價計，可得四元至五元之代價，耕種工價，約一元二三角，收



種工價爲約七角至一元，種子約二三角，肥料約二三角上下，田賦及捐稅約三角至五角

(另有臨時附加  
所以有輕重。)

耕牛工具，

(牛可  
租用)

約二角至三角，除去上項開支外，所得無幾，若一遇水

旱天災，則所負累之耕牛種子，非賣田即莫能償。全省八十一縣，除匪區及水災區域以外，均因米穀無出路，現金枯竭，農民生活，因以痛苦不堪，而各中心市區，如南昌、吉安、贛州、九江等處，因農民無購買力，經濟不流通之故，市面異常蕭條。而當局方面，對於破產無餘農村經濟，尙無籌劃救濟之方法，且催征田賦，加征產銷捐，急如星火，又如米穀出口護照捐，固無人問津，乃由一元減至八角，期裕省庫收入，由此可見一斑。當局若再不設法救濟農村，則農民因租稅捐款債項等逼迫，勢將棄田爲匪，是亦贛省目前嚴重問題。

### 戊 湖南

湖南今歲大熟，各處積米待售，初擬運五百萬石到滬，在湖南產地售價每石六元，當時滬商曾往採辦，詎省府須加各種稅捐，而每石約需洋三元，再加運費，到滬時須合十一

元一石成本，而海關方面，又不能禁阻洋米進口，因之湘米因重重稅捐，米商止辦，上海僅運七百五十包，其積屯待售者，達四百八九十萬石，致湘農有豐年坐困待斃之勢。

### 三 米價跌落之種種原因

各省農村經濟，因米價暴落，而陷於破產狀態，已如上述，今若一研其癥結所在，則不難歸結於下列各點：

一 外米之傾銷 近世各帝國資本主義國家，因農業漸趨於工業化之結果，引起農產物生產過剩，率以我國為尾閭，而盡量投賣，加之東亞米市，幾全為日人所控制，去年全國水災，農產減少，日人以為有利可圖，堆存洋米極巨，原欲待價而沽，不意九一八以後，日人堆存洋米，勢不得不急求脫手，乃不惜抑低價格，全數傾銷，因此國產米價，遭受嚴重打擊，難有上騰之望。

二 美麥借款 去歲全國水災，民食驟感困難，除上海商民已訂購大宗洋米洋麥外，

政府復以救災名義，向美國賒借外麥，其數量為四十五萬噸，合中國六百七十五萬擔之巨，雖曰充振所需，然以數量太多，迄今皖省振粉猶有餘積，充塞市面，因此不能不賤價求售，將各種糧食之價壓低。今年全國各省，又適值豐收，故各地稻穀之價更爲跌落，如湘贛皖等省，最低稻價祇一元八角，米價祇三四元（三四年以前，米價超過二十元以上。）以致農民不敷耕種之成本，相率瀕於破產。最近報載政府復有續借一千二百萬美金，計算美粉約合五千萬噸，如果實行來華，則目前米價，必須低落，農村經濟，勢必根本破產。

三 各省禁止米糧出境 產米各省，常有遏糶之舉，一省有一省之禁，甚至一縣有一縣之禁，因此國產米穀，不能在國內流通，以酌盈劑虛之方法，保持米價之均衡，而此種抑制國產米穀貿易之惡制，徒使本國米價跌落，而促進洋米大量進口。

四 內地金融呆滯 最近十數年來，各省戰亂頻臨，內地生產資金，幾已完全流入都市，以致貨物交易之媒介，頓感缺乏，本年雖極豐收，米之供給量激增，引起價格下落，但此時如能因價格下落，而喚起新的消費量，則下落後之米價，仍不難使之回漲，然以內

地資金空虛，購買力衰頹，欲求引起新的消費量，自屬不可能之事，因此米價難望上騰。

五 內地捐稅及運費奇重 年來各省財政極端困難，對於本省生產之貨物，無不巧立名目，征收稅捐，以致貨物成本驟增，難以自由流通，米既同屬商品，自不能逃此例，米既不能自由運出生產地以外，則米價安能望其高騰，若欲與洋米競爭，更屬不可能之事，茲就湘贛皖等省情形，述之如下：（以每擔  
為單位）

一、湖南 護照費一元（現改  
八角），水脚一元二角，蔴袋四角，出口關稅三角二分，升合二角，湖南行佣二角，駁費保水險報關費二角，上海火險行佣二角，計三元三角二分，照目下上海湖南白籼售七元五角，祇餘四元三角。

二、江西 護照費一元，水脚每百斤四錢，每包約八角五分，蔴袋四角，出口關稅三角二分升合三角，江西行佣二角，水險駁費報關費二角，上海行佣火險雜費二角，計洋三元一角七分。

三、蕪湖 護照費四角，水脚每百斤三錢，每包約六角五分，蔴袋四角，出口稅三

角，升合虧五角，匯水每千兩五兩，雜費用三角，駁費保水險報關費，每石二角，每包共約二元九角。

六 各地倉儲制度廢弛 中國自古爲農業國家，交通未盡開發，苟不注意於貯藏，則一遇天災，影響必鉅，且當收穫之時，穀價多賤，至春耕時，乃漸騰貴，而農民之家，類皆秋賣春買以爲常，商人遂乘此而博巨利，若利用倉儲之法，從中調劑，其弊可免，古代所採用均輸平準法者，意卽在此。而以李悝爲魏文侯所立之平糶法，尤爲著名於世，其要旨如下：

『糶甚貴傷民，甚賤傷農，農傷則國貧，故甚賤甚貴一也。善爲國者，使民無傷，而農益勸。故大熟則上糶三而舍一（有四百石之收入則使入百石於官）中熟糶二、下熟糶一，使民適足價平而止。小飢則發小熟之斂，中飢則發中熟之斂，大飢則發大熟之斂，而糶之。故雖遇飢饉水旱，糶不貴而民不散，取有餘而補不足，行之魏國，國以富強』。

不幸近十餘年以來，因天災人禍關係，至令各省縣原有義倉社倉制度，完全廢弛，即以江蘇江北各縣而論，江北徐淮海各縣，僅淮屬高郵、寶應、興化、淮安等十數縣尚有義倉，而積穀存糧，僅約十九萬五千餘石，至積穀專款，江北各縣雖共有九十九萬六千四百餘元，而被挪用者，竟達八十八萬六千餘元，似此情形，何能調劑民食，平衡糧價，此種現象，不獨蘇省爲然，其他各省，亦多類是。因此長江流域各省，雖告豐收，而平衡米價之倉儲制度，毫未能發揮作用，此亦米價跌落之重大原因。

#### 四 最近維持米價諸方策

米價暴落，將使農村經濟，愈陷於沒落之悲境，最近南京政府當局，因鑑於全國農村經濟瀕於危殆，特於本年九月間，由財部召開民食會議，共謀挽救辦法，其提案較爲具體，足資探討者，茲摘錄如下：

##### 一 民食會議議決案

一、調節米價問題 由中央及各省市縣組織糧食調節委員會，確查糧食供求實況，以謀調節，前項委員會，以各級政府關係機關，聯合組織，不另開支經費。

二、標準米價及洋米稅率問題 按照米價高低，分別課稅，稅率由財部酌核議定。

三、積儲問題 由各省市成立儲備倉，其條例如下：

第一條 中央於食糧滙萃之地，籌設總儲備倉若干所。

第二條 各省市應設常平倉若干所。

第三條 各省市應遵照內政部頒佈之各地方倉儲管理規則，切實辦理各級倉儲。

(縣倉、市倉、區倉、  
鄉倉、鄉倉、義倉)

第四條 請中央撥款就糧食過剩或糧價低落過甚省份，酌量收買，抬高米價，以惠農民而資調節。

第五條 訂定獎勵或保息辦法，勸導銀錢兩業及各典當商，備置倉庫，儘量儲押糧食，以免賤售。

第六條 由政府設法提倡農產儲藏合作社。

## 二 宋子文氏提案

一、減輕或免除米糧稅捐 國內糧食，因各地設關抽稅，殊礙流通，致有彼餘此缺之虞，應設法救濟。

二、利用關稅政策 調濟糧額，訂定洋米入口稅制，如國內糧價，跌至某種程度，則對於洋米，即加征累進之進口稅，如超過假定之價格，則進口免稅，以資調劑。

三、獎勵金融界儘量放做米糧押款，俾增商人之購買力，免蹈穀賤傷農之弊。

## 三 陳果夫氏提案

一、令收成良好之縣，速設置或恢復積谷倉，以辦理積谷，為本年之主要建設工作，依其成績，作縣長之考成。

二、由中央擇糧食集匯之處，建設調節糧食之總儲備倉若干所。

三、向美國續借大宗糧食，存各總倉，以作調劑之用，政府並得制定法律，按其價



值總額，發行限制兌現鈔票，供興治水利開發土地之經費，此項鈔票，平時各地通用，荒年得由政府命令，兌取現貨糧食。

四、總儲備倉每年掉換新產糧食二次，如遇豐年，各地糧食價格，特別低落，應由中央命總儲備倉增加儲備，否則，減之。

五、各當鋪，務做糧食抵當，暫依其每年營業總數百分之三十為限度，其抵當低價格，以各地五年來糧食最低之價格為標準。

六、令各地金融機關各銀行錢莊等，在其營業總額最多之年百分之十以至二十範圍內，做糧食品之低押，其抵押最低價格，亦以各該地五年來糧食最低之價格為標準。

七、令各該地農民銀行、農工銀行等儲量放款，於各該地信用合作社，使在短期之內，收穫良好之各地農民，得以週轉，所有儲存，不致賤價急售。

八、禁止濫費糧食，獎勵糧食儲蓄，特別獎勵各鄉村之合作倉庫。

九、應用關稅政策，使內地糧食，不致受外來糧食進口之影響，即價格低壓。

### 十、嚴勵禁止民食私運出口。

#### 四 何玉書氏提案

一、由中央明令各省組織省縣區食糧管理委員會，將省內食糧的產銷數量，及入境出境數量，詳細調查，精確統計，俾知各省供求實況，有餘之省務令儘量輸出，不許稍事過抑，不足之省，准其指定地點，自由採購，不得留難，應使國內食糧一律流通，得資調劑。

二、進口糧價漲落不定，應分別征稅，使國內糧價，常在標準價格水平線上，擬請由中央參酌下列三項標準，明令規定稅率。

1. 國內米價在十三元以下時，對於進口食糧，應按照規定稅率征收進口稅。
2. 國內米價在十五元以上時，對於進口食糧，應將進口稅率，酌量減免。
8. 國內米價在十七元以上時，對於進口食糧，應完全豁免進口稅，准其自由輸入。

前三項米價，一省之內，同一時間，各縣仍有參差，在蘇省擬就鎮江、松江、無錫、常熟、江都、鹽城、泰縣七縣之米價爲衡。

三、現在外糧價格，與擬定標準價格，相差幾及一半，徵稅之初，斷不能征收足額，則既征之後，行銷國內，市價仍不能與標準價格相符，可以預料，照其原價漲落不一，我之稅率，既須遷就標準，亦不能朝令夕更，隨時增減，故徵稅之後，仍必須專設機關，爲之管理，方能盡其調節之功能，其補充辦法如下：

一 擬請於各海口設立進口食糧管理局，或會同各省代表組織委員會。

一 凡國內糧商採辦外糧，必須先將定單，及提單送局查驗，各據其原價及所加之進口稅率，當不足標準價格時，仍應另收節制稅若干，務使與標準價格相近，其加稅後之總值，至多不得過標準價格之八成或九成，俾各糧商轉運內地，仍有一二成利益可圖。

一 管理機關按照前條規定，辦理完畢，應於其單上簽字蓋印，交由糧商持赴

海關查驗無誤，方得提貨，倘有私自起運，或不遵照定款辦理者，均應處罰，其罰由管理機關另定之。

一 除依照前條辦法辦理外，於必要時，得由管理機關將外國轉入食糧墊款萬購，再照標準價格分配各地。

## 五 上海市地方協會提案

上海市地方協會，對於米賤救濟問題，曾經多次討論。最先會員劉鴻生君，以今年各省豐收，糧價低落，影響農民生計甚巨，特向該會提出收購糧食，救濟農氏一件，其辦法：

一 由各大銀行錢莊集資分向各地，收買糧米，指定適當地點屯積，至來年青黃不接之際出售，使米價保持平衡狀態。

二 提倡糧米抵押，使販買商人，羣相採購，造成無形屯積。

三 由本會負責捐募相當款項，購屯糧米，至售出後給算依盈虧比例，分別發

還。

經十月二日該會討論結果，先組織糧食委員會，經各委員研究結果，本年年米價低賤。並非產量過剩所致，究其病源：

一、在金融不能流通，二、舟車交通阻滯，三、在捐稅煩重。

### 議決

一、請財部減免米糧交通捐稅，二、請鐵道部減輕米糧運費，三、請政府通令切實恢復積穀，四、接洽運米至閩廣各地，五、勸阻洋麥入口。

以上實施救濟方法，先就江蘇著手，擇產米較多之常熟、吳縣、無錫、武進、江都、徐州各縣，倡設臨時米倉，由當地農民銀行收購屯儲，力有不足，再請上海銀錢業設法幫助。

除上述政府當局提案外，其他各報社論，亦不乏參考之資料，茲略舉如下：

一 限制交易所公定價格 今日中國生產，為不以消費量為前提之無政府生產，故其

真正之公定價格，端賴交易所之決定，但交易所中一般投機之商人，往往愈小愈拋，壓低其價格，故政府當局，應速規定一最低價格，以限制糧食交易所中米價之慘落。

二 一定期限內豁免田租使農民之負擔減輕，培植已失之元氣。

三 低利資金借貸之創設 今日中國農民，已至不能維持生活狀態，政府為維持其生計及社會安寧計，應規定一低利資金貸與法，指定特許銀行或地方政府負責辦理，其資金之利率，不得出普通利率百分之五十。

四 獎勵農業堆棧 新穀登場，米價低落，已成慣例，其在豐稔之年，固不必論，即使收穫不豐，亦必有一度之低落，徵諸歷年事實，大都如此，蓋以農民經濟困難，秋收到手，往往迫不及待，即行出售，一時米糧供給過多，則米價自然崩潰，欲圖救濟，應獎勵農業堆棧。意在使農民於出新湧旺米價低落之際，可以不必出售，以避免損失，即以其所產之米，存入棧房，並以存入之米，向棧房押款，或則由棧房出一棧單，農民持堆棧之單，向農業金融機關或普通金融機關押款，如此則農民既可得資金融通之便，而所產之

米，亦可以待價而沽，有益於衆，而無傷於民；調節米價暴落之法，無有過於此者，至於農業堆棧應擇米產最盛之區，率先提倡，由政府予以建築費之補助，及農業機關低利資金之融通。

五 政府收買 當新米上市米價低落時，由政府收買存儲，藉以提高其價，迨新陳不接，米價高漲時，政府即以低價時所存之米，供給新市場，以壓抑其市價，此種政策日本已有先例，收效極宏，其在我國因地域遼闊，交通不便，及財政關係，由中央舉辦，恐不免困難，但不妨由各省市政府試辦，既可調節米價，於農於民，均有裨益。

## 五 關於確定全國食糧政策之討論

總觀上列各項提案，約略可歸納下列各點：

- 一 組織全國糧食調節委員會，調查全國糧食供求實況。
- 二 規定米糧標準價格及征收米糧進口稅。

- 三 各省市設立儲備倉。
- 四 減輕或免除各省米糧稅捐。
- 五 獎勵金融界放做米糧押款。
- 六 向美國續借大宗糧食，存各倉庫以作調節之用。
- 七 禁止濫費糧食，獎勵糧食儲蓄。
- 八 嚴厲禁止糧食私運出口。
- 九 於各海口設立進口糧食管理局，管理進口糧食
- 十 請交通當局，減輕米糧運費。
- 十一 接洽運米至閩廣各地。
- 十二 阻止洋麥入口。
- 十三 限制交易所公定米糧價格。
- 十四 由政府收買米穀，維持米價。



十五 在一定期限內，豁免田租，減輕農民負擔。

十六 創設低利資金農民借貸機關，獎勵農業堆棧。

就上列各要點言之，我國生產糧食，不足以自給，已如上述，而此次米價暴跌，非由於生產之過剩，實在於全國米糧產消調節之不均，故一方長江流域，豐收成災，而閩粵津青各口岸，洋米仍然源源進口，此種矛盾現象，適足以表示我國國家，非有整個經濟之組織，在政治方面觀之，全國固有無數政治單位，而經濟上之單位，尤較政治單位而上之，甲省與乙省，固各成獨立狀態，甚至甲縣與乙縣，亦且各自獨立，此疆彼界，劃若鴻溝，是以湘贛雖有過剩米糧，而不能運銷於閩粵，閩粵則聽其為過剩洋米消納之尾閘，就世界各國經濟進化原則論，早已由地方經濟，而進於國民經濟之域，而我國各地，尙未能脫離地方封建經濟狀態，全國米糧，不能自由流通，互相調劑，亦固其宜。故目前最急之圖，在打破封建割據現象，建立健全的政治上之統一，進而達到經濟上之統一，換言之，即在促進地方經濟，蛻變而為國民經濟。設立全國糧食管理委員會，分全國為若干區域，中央

則設立總機關，各地則設立分機關，專門調查全國米糧產消狀況，每年全國產米若干，消費若干，不足之數若干，其不足之數，則由全國糧食管理委會，設法採購外米，以資補救。同時更調查全國未盡耕種之土地，擴張米糧生產，務使達於自給自足之境而後已，此就積極方面而言也。至於根本調劑米價，一方固在限制外米之進口，他方尤在乎全國倉儲制度之確立。倉儲主要目的，有可得而言者，約如下列：

第一、米價跌至標準價格以下時，則由全國糧食管理機關，出價購入，米價騰至標準格以上時，則將存米賣出，維持米價平衡之狀態。

第二、全國糧食管理機關，宜就各地供需狀況，酌存米糧若干，以備荒年意外之需。

第三、外米進口，宜在設立之倉庫存儲，由全國糧食管理委員會，實行專賣。

此外如減輕或免除各省米糧稅捐，暫時豁免農民田租，減輕米糧運費等等，亦屬目前要圖，而此種問題，與中央及地方財政，均有密切之關係，是以同時又在全國財政之整

理，茲以非屬本題範圍，容當專篇論之。更如獎勵金融機關，放做米糧押款，創設農業堆棧，在各地金融極端枯窘之今日，非特無此能力，卽或能之，而金融機關之性質，各有其特殊任務，若羣趨於米糧放款之一途，在漫無組織金融機關之下，亦非事勢所可能。預借美麥，調節糧價，當此豐收成災時期，而發生此等舉動，尤爲百思不得其解。嚴禁私運米糧出口，此乃我國歷史上傳統之政策，米糧生產而果過剩，則獎勵出口，適足以促進米糧生產，增進農人購買能力，並無有所防礙。

關於米糧問題提案，其足資討論者，已約略如此，然皆非採本求源，而具有全國具體實行方策，則米糧問題，在我國終於成爲嚴重問題，毋待智者而後知也。故今日我國最迫切之需要，在確立全國食糧政策，而將米穀法包含於其中，食糧政策之要點：

第一、以豐富廉價之食糧，供給於全體國民之需要，而竭力從事於國內生產，務使民食自給自足。

第二、防遏米價激烈之變動。

第三、食糧政策，必以全體國民，即生產者與消費者雙方之利害爲主眼，而不可偏倚於一方。

第四、制定食糧政策，須根據最公平之理論，不容有私毫不純之動機，含於其中。

蓋國民經濟生活之中樞；在乎主要食品豐富之供給，而其供給之源泉，尤在乎以國內生產者爲主要，若夫仰給於外國，則全體國民經濟生活，將永呈不安定之現象，倘一朝輸入斷絕，則國家前途，立即陷於崩潰之境地，其理甚明，其事甚顯。尤有進者，吾國今日米糧最大之難題，非完全在於米糧供給之不足，而尤在米價之激變，結果足以脅迫社會下層階級人民之生活，我國前去兩年米價，每石竟騰至二十元以外，而目前驟跌至七八元左右，以全國最大多數生產之農民，則其所受惡劣之影響，何堪設想。故防止米價激變，爲今後最急最要之政策。次復制定食糧政策之要諦，其唯一要點，須置重於生產者與消費者利害之均衡，始足以安定全體國民之經濟生活。然而一考各國食糧政策，其顯而易見者，

約有兩端：即——

一、從農業政策立場言，以保護農業爲目的，則對於食糧生產者（農民）之利益，須特別加以保護，使米價達於相當騰貴之程度。

二、從社會政策立場言，必須對於生產者與消費者，兩方利益，兼籌並顧，以達公平之目的。

此兩種立場，雖不能謂爲絕對不能並立，然而米穀政策上究應採用何種立場，尤當明白規定，就我國目前農業狀態言，農村經濟已日趨於崩潰之境地，國民經濟，全體根本發生動搖，則以採用保護農業政策，似爲洽當。至制定政策之精神，一秉大公，尤爲不可缺乏之條件。夫政策既立，則關於全國民食之具體計畫，乃有所遵循，而解決關係國家安危之食糧問題，亦在於斯矣。

（見現代社會經濟一卷三期）

## 我國今日之食糧問題

吳覺農

### 一 農村崩潰與食糧問題

食糧問題，最簡單的說，就是喫飯問題，喫飯問題的性質的繁重與複雜，這是誰都明白的。在過去的任何時代，國際間的任何國家，可以說沒有一日不為這問題而紛擾而鬥爭。何況是現在錯綜的國際關係間，更何況是中國政治紛亂經濟破產的嚴重時期中。

食糧的生產，是屬於農業經濟的範圍，食糧的分配，因農民佔絕對的多數，更成為農業經濟中的問題。所以說到中國的食糧問題，其實就是中國的農民經濟問題，而現社會對於食糧問題似乎異常的注意，也無非是農村破產中所反映而出的一幕悲喜劇。

現在中國農業經濟是怎樣情形呢？他的本身，是保守的習慣，無組織無知識的羣衆，

運用着惡劣的耕種器械，笨拙的經營方式，舊式的肥料種，與年久失修的水利工程。簡單的說，便是愚、貧、病、散四個大字。而一面則被高利貸、苛捐、重稅、奸商、貪官、污吏、軍閥、以及封建的地主所剝削。更益以最近數十年來國際資本主義與國內的都市金融資本，加緊地向農村作更嚴厲慘酷的壓迫，即使沒有愚貧病散的內病，沒有外面剝削的惡疾，也已是不能勝其壓迫了，何況是病入膏肓的中國農民！

中國食糧問題的嚴重與解決的困難，正如中國的農業經濟問題，中國政治外交軍事等問題，同樣的複雜同樣的不容易解決。這意思要說明很簡單，好比上面所說，中國的農民已患了痼疾，氣息僅續。要是單用治標的方法，打幾次強心針，不過暫時使病者略略地興奮一下，以延長其掙扎的時間罷了。因為這經久的痼疾，非根本從事於病源的治療，是沒有辦法的。

最近列在我們前面的食糧問題，當然不能逃此例外。民十六年比較豐年，十七年穀價低落，與今年同樣的發生穀賤傷農的呼籲聲，十八年荒歉，而十九年不但米價奇高，同時

外米輸入較往年爲多。二十年遇着十餘省的大水災，外國米麥麵粉等的輸入，更突破了過去的紀錄。最近新穀登場了，也比較往年多收了點，又是米價大跌特跌，於是穀賤傷農的呼籲聲，千篇一律重複充塞於我們的耳鼓了！這究竟爲的是什麼呢？詳細且待以下分析，具體的說來，無非是病入膏肓的農村，也可說中國，在病源沒有根本治療以前，這病人的熱度高也不是，低也不是，脈搏多跳是危機，過慢也是險象，少喫有害，多喫更有害。食糧問題如是，其他的問題也莫不皆然！

所以要說明中國的食糧問題，是與一切的國際政治經濟社會都有連帶的關係，這裏當然無暇來細細討論，現在祇把目前比較重要的幾點，說明一下，其餘的問題，也就容易解答了。

## 一 穀價慘跌的根本原因

最近社會間所呼籲的穀賤傷農，在一般的情形下，這本來是不足爲奇的。因爲這時



候，正當新穀上場，在平時除遇到荒年以外，九十月以米後穀價格的一般趨勢，都是往下的減跌了。最近第一百期的中華農學會報中杜修昌先生有『米價問題之一斑』一文，把上海市社會局的統計，自宣統元年至民國十五年的粳米季節變差，列表如次。（以一月份作基數，用環比計算法）

月	份	變	差	月	份	變	差
一月	— 十二月	一〇〇	〇	七月	— 六月	一一三	八
二月	— 一月	一〇四	二	八月	— 七月	一一七	三
三月	— 二月	一〇四	五	九月	— 八月	一一五	八
四月	— 三月	一〇四	二	十月	— 九月	一〇七	三
五月	— 四月	一〇六	九	十一月	— 十月	一〇〇	一
六月	— 五月	一〇九	八	十二月	— 十一月	九八	四
				一月	— 十二月	一〇〇	〇

九十月之間，粳米穀的收穫期，故在這時期以後，米價總是往下減跌，九十月以後的跌風，比現在怕還要厲害呢。

其次世界的農業恐慌，也間接與中國以不少的影響，因為這幾年來新興的農業國家的食糧生產，有過剩之虞，最近美國及坎拿大等國，又較往年的收成爲豐。同時，據各報宣傳，國民政府又向美國續訂購洋麥達四十五萬噸，值國幣五千萬元之鉅。而去年存積在各口岸的洋米，還達二三十萬噸之間。

但上面這兩點，不過是表面的原因，其影響於穀價，決不會像目下所表現這樣慘淡的。據最近各處的報告，如安徽江西南湖兩產米區域，每石穀價，祇二三元之間，合之米價，不過五元左右。若以各處所估計江浙農民每石米的平均生產費爲十三元，或十五元，（據記者及稻作專家顧震吉先生所估計，詳見上海市社會局出版上海民食問題）即使皖贛各地生活費較低，至少也須在十元之間，則今年農民售米一擔，即須虧損五元之巨。

這裏應該把最近米價的指數簡單說一說，因為新聞上的傳說，我們不能當作確實的證據的。以下是最近幾年來的上海的食品指數，據上海國定稅則委員會的報告。（以民國十五年指數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十七年	八二·六	八二·一	八九·四	九一·一	九三·二
十八年	九九·七	一〇三·七	一〇六·二	一〇三·四	一〇三·一
十九年	一一七·六	一一四·八	一〇〇·八	九八·五	九三·一
二十年	一〇三·四	一〇〇·二	九二·九	九〇·九	八六·四
廿一年	八三·五	七七·三			

從上面的趨勢中，便可知道最近的食糧價格，為近正年來最低的數字，而且據最近十月份的市價，又較過去為跌，難保以後不再往下的續跌能。

上面已說過，現在米價的慘跌，所受於世界農業恐慌及季節變差的關係較淺，那末為什麼狂跌得這樣厲害呢？有的一定以為是今年的收成十二分的豐熟了，但按之全般的情形而論，殊不盡然。據國民政府統計月報張心一先生的估計，在平時，東北黑、吉、遼、熱河、察哈爾五省，年可餘一六·一〇三百萬斤，綏遠、寧夏、新疆、甘肅、陝西、山西西

北六省餘一一〇百萬斤；北平原河北、山東、河南三省即缺五·五四一百萬斤，揚子江流域的蘇、皖、贛、及兩湖五省餘一一九百萬斤；西南四川、雲南、貴州三省餘二·〇〇七百萬斤；而浙、閩、粵東南三省則缺少九、一七〇百萬斤。自東北問題發生後，東北剩餘糧食供給內地，現在已大有問題。今年西北及北平原又有旱荒之憂，所謂比較豐年者，祇有揚子江流域一帶。且聞東南區如廣東、福建又告荒歉。所以按之事實，決不能說國內糧食是怎樣的供過於求。再證之大量的外國食糧的年年輸入，去年因空前的災荒，農民餘糧已盡的事實，都足以證明全般的糧食，並沒有怎樣的豐收，與怎樣的餘剩。

那末最近的穀價狂跌，究竟是什麼原因呢？這不待說是農業崩潰中一個最明顯的反映罷了。

去年沿長江流域的空前水災，無衣無食者達數千萬人，這勉強從餓死線上掙扎而出的農民，無一家不想以收穫的糧食，趕速出售，以換取其他的日常用品。且十分之九成九，還須償還去年為救濟饑餓而借到的高利貸。尤其是江、浙、皖、贛、兩湖各地的農民，每

年全仗絲茶的收入，而今年的繭價，不及過去的三分之一，皖浙的綠茶雖有銷路，市價也跌去三分之一至半數左右，而兩湖及贛省的紅茶，甚至價值低落到祇及製造的成本，都沒人顧問。就絲繭的價格說，本來已經是無利可圖的。（詳見中央日報與民經濟國際貿易專報四卷一號。）何況是今年的繭價，不但自己的勞力，自有的桑園均化烏有，甚至連蠶種的成本，都無法償還。在如此困難的環境中，自然祇有把最近所收割的米穀，儘先湧到市場來出售，以彌補過去的債務，以交換其他的必需品。

中國的農民既這樣的在鬧窮，則向來寄生在農民身上的小工商人，小資產階級，乃至於都市中的金融資本家，自然也不能不受直接的影響。因此消費的力量，都要減少了，失業及半失業的工人的消費力，自然也跟着減少。其次，各都市及各地的米商，都以為去年水災以後，今年的米價，勢必飛漲。於是在去年九一八及今年一二八以前，無不大量的屯積，甚至都向暹羅、印度各地大訂期米。不料這類投機行爲，完全失敗了。因為農民在水災以後糧食雖然需要，其如無錢買米，祇能出之忍饑之一途，甚至以草根樹皮，苟延其生

命。據說單是上海一埠，因屯積洋米或購買期貨而致失敗者，達千萬金，內地米號，也是少則數萬，多至數十萬。受了這樣的打擊，不但無力屯米，而且過去所損失的一切負擔，不但不轉嫁於農民的身上。換句話說，如果要叫他們來屯新米，非有低到不能再低的價格，是決不肯下手的。

根據了上面的意見，可知現在食糧價格的慘跌，是有各種複雜的原因，而根本問題，完全是中國農業恐慌所反映而出的。換句話說：就是中國的農民經濟不解決，則與農業有關係的一切問題，不，中國的一切問題，是無法解決的。

### 三 食糧大量進口的由來

中國不是號稱以農立國麼？中國的士大夫，都這樣的自豪着，便是國際貿易中，中國所出口的貨物，百分之七八十，也都是農產品。但是現在我們來一查海關貿易冊，大量進口的棉花、木材、水產品、園藝、畜牧、乳製品等的農產品撇開不談，專就食糧來說，每

年已達兩萬五千萬圓以上。這驚人的數字，而且在年年的增加。我們根據最近三年的海關貿易冊，簡單地列一個數字於下。

最近五年來食糧進口總值與入口總值入超數量比較表 (單位海關兩)

年	食糧進口總值	洋貨入口總值	食糧進口占入口總值百分比	全年洋貨入超數量	食糧進口占入超數量百分比
民國十六年	一三六、五七七、八三〇	一、〇一三、九三一、六四四	一三、六%	九四、三一、九六二	一四七、一%
民國十七年	一〇一、五五六、一四一	一、九五、九六九、七二一	八、五%	二〇四、六四、二八三	四九、六%
民國十八年	一四四、八四八、三三七	一、二六五、七八、八二一	一三、五%	二五〇、〇九一、五〇三	五七、九%
民國十九年	一七三、三六三、四〇一	一、三〇九、七五五、七四二	一三、七%	四四、九二、一五八	四〇、二%
民國二十年	一八三、三九一、五七〇	一、四三三、四八九、二九四	一三、八%	五四、〇三三、六六九	三五、九%
五年平均	一四三、一四三、五九一	一、二四三、七六四、九二〇	一三、六%	二九七、五八五、七二五	六六、一%

在上列的數習中，食糧進口總值除十七年外，其餘都是順序地增加。雖然這數字祇不過占洋貨進口總值的十分之一而餘。但一國的國際貿易出超與入超，最可以代表其國民生

濟的消長。中國無疑地是一個大量入超的國家。但試看因了食糧品的輸入，所占入超的百分比是怎樣？最近五年的平均數字，占六六·一%，尤其是民國十六年，且超過到一倍有半！如其是棉紗棉製品機械式重工業等大量的輸入，在中國現在的狀況下，自然無話可說，至於食糧品，不但我們可以自由生產，照理我們應該儘量供給各國。但現在卻是逆輸入，而且是大量的逆輸入。這豈不是國民經濟中一個絕大的危機！

要討論這大量進口的食糧品的由來，原因自然也非常地複雜，最重要最根本的原因，與前節所述中國農村經濟的破產，有密切的關係。洋米輸入，雖不是近年來纔有的事，但以前的數字甚少，有時確屬災歉，不能不仰給於國外，但是自然的現象。但是自從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逐漸侵入以後，隨了農村衰頹滅落的趨勢，而漸漸地增加了！

說到洋米輸入中國的歷史，遠者已不可考，據陳懋仁泉南雜志的記載：

「丙午旱魃爲災，有勸減價平糶者，陳白府曰，泉地藉以裕地方者，全在海商之米，若一減價，商必走他。」



泉州自唐代以來，即爲西南洋的主要商埠，可知外米輸入，已在明清以前。又宋真宗亦有派使取占城稻三萬石的記載，占城爲現安南的廣南等地。（據馮爾堂氏中國歷代民食政策史，待梓中。）

在清代，運米進口，且有獎勵條例的頒布。中國歷代民食政策史中述乾隆二十一年議定廣東福建商民運米議敘的例如下：

『廣東生監商民，有自備資本領照前赴安南等國運米回省，糶濟民食者。令地方官查明。數在二千石以內者，酌量獎勵；數在二千石以上者，磅查取結，奏請分別議敘。其間運米二千石以上至四千石者，生監給予吏目職銜，民人給予九品頂戴……六千石至一萬石者，生監給予縣丞職銜，民人給予七品頂戴。』

做米生意既可賺錢，又可做官，這是何等便宜的爭。所以我們從有海關報告冊以來，即自一八六七年（同治六年）起，單就米的一項，已達七十一萬三千四百九十四擔，以後雖然增減不定，如一八七三年及一八七七年（光緒三年）均超過一百萬擔以上。一八九五年（光緒廿一年）及一九〇七年（光緒三十三年）也與現在同樣的超過一千萬擔。同時在中國糧食政策上最可玩味

的，一方面是獎勵入口，一方面且頒布着防穀令六條，（一七七四年即乾隆三十九年頒布）運米出洋者，予以極刑。

獎勵洋米的輸入，不但過去如此，現在還是如此。

試看財政部所頒布的現行稅則中，由外國進口的洋貨，祇有兩種特別優待的例。一種是精神的食糧，就是書籍地圖報紙雜誌。（第十類五〇七—五〇九）一種是物質的食糧，大麥、蕎麥、

玉蜀黍、小米、燕麥、穀米、裸麥、小麥、麥粉（第六類三〇四）及三〇五甲項（此係根據十九年份的海關進口稅則，二十年者略有變動。）

關於獎勵食糧選與免稅問題的如何矛盾，本人於前年分別在上海民食問題（上海市社會局版）及國

際貿易導報（上海商學檢驗局二卷四號）曾有過詳細的論述。自最近財政部召集民食會議以後，此事或者

有相當的轉變了。

至於中國爲什麼要獎勵食糧的進口呢？這表層的原因就是所謂『歲時豐歉』，各地皆然，而中國的水利工程的設備，病蟲害的驅除預防，都未曾科學化，尤其是交通未便移民移粟不能自由運用的時代，這是當然的事。

但根本的原因卻是封建思想的遺毒在那裏作祟。

歷代的帝王乃重統治階級者，都知道『足食足兵』，治國平天下的不二法門。「鹽盜以糧」是危害統治權力最危險的舉動。穀米出口，不但與人民生活的安危有關，而且止與敵國以極大的便利，所以一方面是禁止出口，一方面是歡迎進口。關於這點，一查中國關稅制度的歷史便能明瞭。

一八四三年及一八五三年的中英通商章程，規定禁止出口的貨物，爲武器、彈藥、鹽、銅錢穀類，特別違禁品爲豆與豆粕，進口的免稅品則爲洋米、洋麥、五穀、金銀等。惟豆與豆粕於一八六三年，因英法兩國幫助滿清政府救平洪楊有功，始行開禁。可知食糧是與武器彈藥金銀等同爲統治階級彈壓民衆的武力，所以獎勵進口防止出口自爲他們必要的政策了。

因了這封建思想的支配，不但對於國外是如此，便是甲省與乙省，甲縣與乙縣乃至甲鄉與乙鄉，也同樣的。祇要有糧食運輸到外地的消息，便會使羣衆發生熱烈的反抗。江浙

兩省算是比較開明的省份，也時有禁止出省，增設查驗所等功令，湘、贛、皖各省米的出境，有時則絕對在禁止，即使開禁也必有各種產銷稅，護照捐，以內的軍閥時代是如此，現在也仍舊是這樣。重則抽收至一二元，少則亦須四五角，雖然國民政府行政院，有各省自由流通的通令，這通令終於沒有效力，雖然釐捐業已撤除，而變相的釐捐依然如故。因了這封建勢力的支配，內地米糧的流通，既極困難，各地米價昇漲，亦不能一致。於是通商口岸，不能不以洋米為調劑的工具了。

至於因各國的經濟恐慌及食糧生產過剩，乃利用中國免稅進口而過量的傾銷，這當然也是原因之一，但是這祇是以大小麥及麵粉為限。因為這幾年來，歐洲各國的農業生產，已恢復了戰前的狀態，美國、坎拿大、阿根廷、澳洲等，新興農業國家，以利用新式機械改良耕種方法及開闢荒徼之故，生產過剩，故不得不以廉價的小麥及麥粉侵入中國。最近以美麥投資中國，也便是一例。至於暹羅、安南、印度等產米國，雖有相當餘量，其實何嘗有充分能力，作對外的傾銷。本誌復刊號仲逸先生論食的矛盾性中所引哀里歐德勳爵的

話，可爲證明。『印度人民每日不能吃一頓飯的，在四千萬人以上，全印度人口中，營養不足的，約占三分之二……』所以殖民地與半殖民地的人民，祇是爲資本家作營利的工具而已。

#### 四 食糧問題的歸趨

中國目前的食糧問題，既如此的嚴重，設法解決，自屬急不容緩之事。

關於解決的方案，自然也是不勝枚舉。從技術方面言，如改良土肥品種，防除天災病蟲等，就農政方面言，如整理耕地，開闢荒徼，調查產銷，建設倉庫等，這些均不失爲重要的方案。最近財政部所召集的民食會議，擬以海關政策，杜絕洋米的傾銷，國內互相流通，以調劑民食的需給，并獎勵積儲，實行農民貸款，（見十月十四日申報財政部長在民食會議時之演說）以及各省市正在熱烈進行的各種民食調節協會，糧食委員會等，也是目前救急的辦法。

不過我們應該認清楚的，現在的食糧問題，不是單純的問題。他的由來完全是中國農

民外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內被封建勢力的支配，因此不能不使農村自然到崩潰的一途。這所謂食糧問題，祇是農村崩潰途中所串演出的一幕。

在最初已說過，要解決食糧問題，是必把須國內外造成中國農村崩潰的幾種根本原因剷除後，才能解決。否則祇是頭痛醫頭，脚痛醫腳的辦法；不，祇是垂死的病人，略略給予興奮，藉以延長死期的辦法而已。

（見東方雜誌廿九卷七號。）

## 爲討論續借美麥問題聯想及於中國之糧食政策

馬寅初

據報載：此次續借美麥之額，爲四十五萬噸，其價合華幣五千萬元。而從中接洽斯項交易者，爲財部之美顧問，與美國善後公司駐滬代表。至美麥之用途，據連日記載，係若干政商界之資本家，將於江淮之間，著手爲大規模之鹽墾，而數千萬之資金，一時不易借貸，乃謀之美商，貸麥作債；麥來以後，一部份則製粉出售，一部則廣招農工，計口授麥，以代工資。其議既成，乃由政府出面，與美接洽，作爲去歲貸麥之第二批。得麥之後，轉貸商人，商人則陸續償款於政府；而麥款既不必即還，政府商人，各受其利矣。此事傳出之後，社會中各團體，以今年各地收穫甚豐，糧價慘落，如果大量美麥運華銷售，

國產糧價必更跌落，至不可收拾之地步；故羣起反對，電請政府停止進口，以解農民倒懸。但據十一月二十日時事新報紀載：蘇省京滬民食調劑協會推代表二人，向宋子文部長請願，宋即表示三點：甲、國內自由流通可照辦；乙、洋米進口抽稅，當電粵當局解釋誤會，即可施行；丙、美麥借款，進口仍當酌量抽稅，且歷年商借七八十萬噸以上，而此次政府所借，僅四十餘萬噸；本年農產，小麥並不過剩，且有外交上之關係云云。可知續借美麥，恐遲早必成事實。且查本年九月間，由財政部召開之民食會議，其議案中有陳果夫先生之提案，計共十條

（載現代社會經濟  
第一卷第三期）

且第三第四兩條規定，美麥用途條文如下：

第三條 向美國續借大宗糧食，存各總倉以作調劑之用；政府並得制定法律，按其價值總額，發行限制兌現鈔票，供興治水利，開發土地之經費；此項鈔票平時各地通用，荒年得由政府命令，兌取現貨糧食。

第四條 總儲備倉，每年掉換新產糧食一次，如遇豐年，各地糧食價格，特別低



落，應由中央命總儲備倉增加儲備，否則縮減之。

從上兩條，可知續借美麥之事，已逐漸具體化，幾有非辦不可之勢。夫開闢荒蕪，與治水利，其有益公私，自不待言；政府從而助成之，亦可厚裨民生，克盡厥職。惟值此國中大熟穀賤傷農之時，驟進大量美麥，置數萬萬小農之生計於不顧，殊屬失策；外交上雖有難言之苦衷，農民經濟上實有慎重考慮之必要；況美國之貸美麥原因，生產過剩，麥價狂跌，欲與其餘產麥諸國，如加拿大、阿根廷、澳大利亞等，作猛烈之競爭，乘其小麥尚未收穫之際，趕行兜銷；以期減少過剩，維持麥價，故不惜以我國市場為傾銷之尾閘。美國政府，為其農民所謀如此，而我國政府，反助其傾銷之計畫，益陷農民於水深火熱之中，兩國政策之矛盾，一至於此，夫復何言！

近年米價最高之時期，每石曾達二十元左右，普通亦迴旋於十三四元之間，農民固不致有穀賤傷農之嘆，其受益最鉅者，實為擁有田產之田主，次之，則自耕農，而佃農又次之，然一般力食自給之平民，果河如乎？吾人當知除上海外，凡為店員工人以及小學教員

機關僱員等，其每月收入最大限度，不得過三十元，最低者，或僅在十元左右，此爲內地普遍現象，雖無精確統計，要與事實不甚相遠，以吾國早婚及大家庭組織尙難改革之故，一家四五口，乃至七八口，實爲常事。米價至二十元，或十數元一石，竭其月入，除購米外，幾無餘儲，而其他用費，又萬不可少，稱貸典質，有時而窮，故近年來平民生計之困難，習於社會情形者咸爲歎惋。今方以歲豐米賤，冀稍有蘇息之望，乃又因穀賤傷農，而有急於提高價格之計，然則農工學商之利益，自此將永在矛盾之中，而兼籌並顧之望乎？此作者所以不能不分別言之也。

### 一 糧食問題

恐慌往往隨自然而產生，因世間一切事物，欲使其中庸，是不可能之事，糧食問題亦然，有時生產過剩，有時則不敷分配，在生產過剩時，市價或許跌至生產費以下，農人往往不易維持其生計。最近中國之米，卽是如此，所以中國之糧食問題，時有以下二種不安景象。

一 不敷供給，

二 收成太豐。

不敷時，發生饑荒，太豐時，則鬧豐荒；豐荒似乎是笑話，實則農人所感到的經濟不安，則一。因米賤，無善價可得，而所費成本不貲，得不償失，農村非破產不可。

日本在大正三年，亦以年成大熟聞，米價慘跌，農村多破產，於是日本朝野擬就種種調劑米價，補救農村經濟之方案，同時籌設調查委員會，其中最有效果者，莫如設立農業堆棧，如此不致使農人將米盲目的賤售，需錢可以向銀行押款，銀行資金充裕，周轉靈敏，故農人困苦，立即轉機。我國目前之狀況，亦應如此，但國家既無此鉅款，銀行則不敢貿然爲此，所以農村困難，正不知如何解決，但凡爲國民者，理應顧念民生，須知國以民爲本，民以食爲天，本固邦寧，否則安可以自強禦侮哉？

中國之民食問題，重大異常，一旦不解決，則民生問題，無以解決。查民食問題，可以分爲二類：

一、民食消費問題，

二、民食生產問題。

消費問題之所以成爲問題者，其原因在分配不均。分配不均之起因，由於產米之區，積米太多，同時因苛稅雜捐，交通不便，不利外運，以致需米之區，無以仰給，積米之處，無以外洩，結果釀成分配不均之大患。所以鄙人主張，內地米稅，應即取消，使運輸可以活靈，同時實行保護關稅，使洋米不得來華競銷，中國前途，即有可觀。查我國年年入超，國運日危，如能將米棉二項，設法彌補，未始非挽回頹運之良計也。

目今之挽救辦法，鄙人所主張者，有二：

一、永久性的，——獎勵生產，

二、暫時性的，——辦賑災除障礙。（如水災旱災蟲害等）

現在各方面討論民食問題之立場，各各不同，蓋各有其相當之範圍故也，大別之，以下三類之人物之意見，因目標不同，而分類如下：

一、米商所論者，——目的爲消費問題，

二、政客所論者，——目的爲一時之災害問題，

三、學者所論者，——目的爲永久問題。（如糧食生產問題）

我國食糧進口，大半爲米，次爲麥，據海報告，米穀之進口，總比麥及麵粉多幾倍，自民元至九年，僅有六百萬擔，以後逐年增加，最近十五、十六、十七三年間，每年平均有一，七四〇萬擔進口，價值爲二萬六千二百餘萬兩。

最近中國所發生之問題，非因耕地太少，人口太多，而其癥結，在乎累年水旱頻仍，災象迭生，譬如民元全國之米入超爲二百七十萬擔，民五增至一千一百二十八萬擔，民九反降至一百十五萬擔，漲落無定，忽低忽高，顯非永久性質，當然爲暫時的現象，決非人口多少問題所致。苟無內亂，又無災害，則人民安居樂業，居有定所，不安現象，當然不致畸形若此。如去年長江一帶，洪水爲災，糧食有不繼之虞，以致米價飛騰，人民叫苦連天，救濟辦法，當然不外以下二途：

甲 臨時辦法，——如賑災或以工代賑。

乙 (一) 永久的辦法，——推銷代用品，如麥、荳、高粱、番薯等，但南人食米，北人食麥，南人無米，麥無以爲代，因麥非米之代用品也。北人無麥，可食高粱，因高粱北人視爲麥之代用品也。(二) 增加生產，——同時注意消費分配問題。

## 二 限制米價

或曰穀貴病民，穀賤傷農，臨時辦法，莫善於由政府規定米價。例如最高價定爲十六元，最低價定爲十元，此法可施行乎？

米價的高低，由於經濟關係使然 (Subject to the law of dem and and supply)。中求供律的關係而定，非法律所能支配，且一旦強制執行，反生流弊，因法律所定之最高價，目的，在使價格不致更大，無非爲救濟平民良策，但結果與理想適相反。米商因價格至高僅十六元，十六元以上之價格，全被法律所限制，因此彼等不再踴躍運米至該地，該地當然因來源不旺，不受競爭律的影響，而使米價下落，苟無法律制，米價或有回落希望，因

米商固爲孜孜求利者，日望米價繼長增高。所以某地，米價高，競相運米至某地，以致來源暢旺，價格下落矣。昔杭縣縣令范仲淹，卽利用此策，減低米價，是時，因米少，價已高漲至每斗一百二十文，該縣令並不用法律壓平米價，反利用經濟手段，將米價提高，爲一百八十文，至此各路米船，競相運杭，價格遂下落矣。

規定最高價，既非良策，然則規定最低價，可乎？曰，亦難，因農民有米，立須出售，法律似難於束縛之。

馮柳堂先生，對民食問題富有研究。以馮先生立論，以爲限制價格，有時確有效力，因囤米者見米價之遞漲，愈不肯出售，馴教大家看風頭，祇有價，而不見米，自易引起恐慌；惟所限之價，須時時變更，不可呆定，同時，須調查米商是否囤米。如在囤米，充斥時，可下令限制。規定最高價格，使其心寒，不再有高價希望，於是反可促其脫售，如米商仍欲居奇，則可強制執行，其最佳例子，莫如民國十九年上海米價高漲，米商居奇。社會局顧念民生，於是規定十六元爲最高價格，因此居奇者，心知價格再無上漲希望，競相

脫售，結果米價跌落，否則恐步步上昇，有漲至二十圓之關。但其中最緊要的一點，不可永久規定爲十六圓，須隨時加減，方爲良策，蓋實際上，米糧已感不足時，限價必須撤廢，否則將發生米糧愈少，米價愈高之現象也。

所以救急辦法，綜論之有三：

一、規定活動的價格（已知，前逃），

二、如限價無效，察市情而爲公開評價，

三、倘評價仍無效，則辦理平糶。

### 三 恢復三倉制辦理平糶

查辦理平糶，中國原有三倉制：一、常平倉，二、義倉，三、社倉。

倉名、起原、創造者、實行時、倉穀來源、管理、設倉地點、目的

常平 戰國

漢宣帝 以政府財力

魏李悝

官吏 都 會

倉 時

時 購買穀種

平均米穀不使忽高  
忽低以保護生產者  
與消費者



義倉

隋文

長孫平

隋文帝

帝時

時

以富者議捐  
或課以特別  
稅收集米穀

官吏

通都大邑

在豐時收藏在荒時

散放

社倉

宋

朱熹

宋

人民自動組  
織湊米穀  
或向政府撥  
給

地方

鄉村地方

(一)放米生息其  
息亦為米(二)儲  
穀備荒

縉紳

惟常平倉在秦漢以前，祇設立於北方，李唐之世，亦不及於江淮以南。至宋，常平倉始遍於各地，後以吏胥為奸，誅求豪奪，善政淹失，為可惜耳。

上表係三倉制之大概歷史，其使命固可稱嘉，惜因歷年制度變易，浸漸而致廢棄，今政府感到米的問題，非常困難，有恢復此制之議。

查日本亦有倉庫之制，由政府設立，荒年則散其所有，以供賑濟，豐年則盡量收買，不使穀貴擾民，穀賤擾農，以貽民憂。其儲藏地，有以下四所：一、東京，二、大阪，

三、門司，四、滿田。

儲額爲一百萬擔，

(合華幣一百六十餘萬)

經費，日金二萬萬元，如市上價格，每擔六十圓者，

政府則以五十九圓八角賣出，務使價格逐漸平穩而後已，法國至佳，但日本經濟學者多反對之，以爲太不經濟，且歐洲無此制度，蓋不知歐洲之所以無此者，亦有原因在焉。

一、交通便利，運輸靈敏，故不必呆存儲倉。

二、出產豐富之區，逢年成佳時，則多出口一些，年成歉時，則少出口一些，故對於儲倉，絕無用度；且統計周密，採購匪艱。

因此二故，所以歐洲無設立倉庫之需要，彼日本經濟學者，目爲此類制度，係封建自給制之辦法，不適宜於近代也。義國亦有倉庫，是一個堆棧性質，含有合作意味，目的爲去除中間人之盈利，與一般倉庫的宗旨不同。

我國情形，與歐洲不同，因歐西諸國，年年仰給於他國，因無餘穀之可積，若購他國之糧食，而儲蓄之，則包裝貯藏，種種耗費，實屬不貲，不如源源購新鮮之糧食，以供民食之爲愈也。其在吾國交通不便，轉運需時，災荒稍重，卽有巨款，一時亦無從採辦，故

有設倉之必要。孫總理在民生主義中，亦曾提及積儲二年糧食之計劃，又如古人所云三年耕，有一年之食，九年耕，有三年之食，無非積穀備荒之理，此法行之有效，則穀貴病民，穀賤傷農之矛盾現象，永遠不致實現。

但倉庫制之於今日，亦有種種缺點，述之於下：

- 一、設備費浩大，須建築適當房屋，否則不行，
- 二、管理不易，蟲鼠等齧食爲患，
- 三、管理上苟略有疏忽，米質變紅，卽不能供食，
- 四、倉庫中存儲太久，升斗虧折，
- 五、所儲米穀，必須時時更替，以免米質變壞，手續上似覺太繁，且不經濟，
- 六、無論經手者，爲官爲商，中飽之虞難免，
- 七、呆存米糧資本被攔，利息有損失，
- 八、永儲倉中，米質變劣，滋養料減少。

以上述所云，理由當然很確，所以辦倉庫，在近代是一落後思想。

但據中國目前情形而論，非辦不可，一旦國際戰爭，如米箱無存儲，則我中華人民，有成餓殍之患。況依黨綱而論，亦有備荒之需，所以鄙人以為略有預備，亦屬正當，惟國米之法不一，約有三種：

一、三倉制，（經費似太濶大）

二、國家收買，（國家恐無此財力）

三、商人收買。（倫屬可能）

一般人，以為商人囤米，有市儈之議，但我人仔細一想，商人囤米，並不錯誤，囤米而居奇則錯。因囤米可以調節市上求供之正當需要，於民生有益，不演因米賤而傷農，米貴而傷民。法至善，理至正，固商人莫大之責也。如逾此範圍，而壟斷操縱，則失其本責，毋怪人民目之為奸商；但商人收買亦有一先決條件，即國內各地糧米，必設法使之自由流通，應請政府迅速明白通令各省，在省與省之間，准予免稅流通，既見本米之

暢銷，且可杜洋米之輸入，一面施行保護關稅，雙方進行，國計民生，利害禍福，視此一舉。

#### 四 施行保護關稅

中國國際貿易入超額平均年約二萬萬至三萬萬海關兩，過去抵償辦法，端賴華僑滙款與外人在華投資為主，國際貸借勉可平衡。惟前項來源，近年因銀價跌落，世界經濟不景氣，日就衰微，已不足恃；後項雖日與月盛，乃飲鴆止渴，更不可靠，且將來本利皆須償還，所失尤大。正常辦法尚應求諸貿易之本身，減少進口貨，增加出口貨，使達於平衡。中國經濟崩潰之狂瀾，方有挽回之日，無須外求也。然出口應如何增進，進口應如何減少，不可徒託空言，眩人耳目，允宜根據事實，參酌至理，庶幾切實可行，而免閉門造車之譏。顯示中國國際貿易之真價者，當以海關貿易報告冊最為可靠，雖因偷漏違禁物等原因，未必絕對準確，究屬例外，試將貿易品之性質與數量一加考察，其特點即足呈露於吾人之眼簾。進口貿易中之棉產物，與食料數量之大，尤足令人傷心，今僅就食糧在進口貿

易中之地位論，觀下列統計，即可瞭然。

民國十六十七十八年進口食糧與進口貿易額貿易入超額比較表

年 份	各種食糧進口價值	洋貨進口總價值	食糧進口價值與總進口價值百分比	全年 貨入超數是	食糧進口價值與洋貨入超數百分比	
十六年	一三六·五七七	八〇三	一·〇一三·九三二·六五	一三六·六	九四·三二一·九六二	一四·七%
十七年	一〇一·五三六	一四四	一·二九五·九六九·七一	八·五%	二〇四·六四·三八	四·六%
十八年	一四四·八四八	三三七	一·二六五·七七八·八三	一一·五%	二五〇·〇九一·五〇三	五·七·九%
三年平均	一三三·三三〇·七六一	一·二五八·五五九·九五	一一·一%	一八三·〇〇九·二四七	七〇·一%	

就上表分析，民國十六年，食糧進口價值，超過入超價值，將及半倍，倘吾人能將食糧設法自給，即可抵償入超而有餘，此或因特別情形，不足爲例。卽就其餘二年觀，食糧苟能自給，亦可減少入超之半額，其地位不可謂非重要矣。食糧之中，尤以米爲大宗，我國素稱以農立國，農民占人口總數百分之八十以上，重農輕商，又爲國民傳統的觀念，不但食糧應可自給，且應有大量餘額，可以換取農民其他生活必需品與資用品，何以歷年糧

食進口額，反如曷之鉅，農村經濟破壞之烈，與農民生計艱窘之深灼然可見。其影響於社會之安危治亂者至大，豈僅如孟子所說，「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其狡黠者，且將挺而走險，流為盜匪矣。年來共產黨之勢力，蔓延全國，非僅思想主義宣傳之力，人之深，乃經濟環境惡劣，實有以促成之，故解決農民生計問題，為安定農村社會之根本方策。

本年糧食，號稱豐收，應可自給，而洋米進口如故，然則現在中國豈真因人多地少，不足自給歟？抑生產力衰退，致不足給歟？實則皆非也。真正原因，乃在糧食之免稅進口，與各省各地之防穀令，有以致之。按海關稅則，糧食，與圖書、雜誌、地圖，同歸於免稅一類，故外國糧食，得源源而入，米多來自安南暹羅印度等熱帶地方，氣候炎暖，雨量充足，一年可以二三熟，收穫豐饒，成本輕微。麥麵等，多來自美俄，土地廣大，使用新式農業機器耕種收割，成本輕，產量多，多餘部份，咸運華傾銷，皆非我國農產所可敵。其在國內各省各地間，食糧之出口，尤以米穀出口，須徵收重稅，運輸困難，如本年

湘米市價，僅六七元，運至上海，需護照費一元，出口關稅三角三分，水脚一元二角，麻袋四角，火險行佣二角，升合二角，湖南行佣二角，駁費保水險報關費二角，共計三元三角三分。照目下上海湖南白粳售七元五角，祇餘四元二角，以故湘米無法運出，故雖豐收，亦只可就地產銷。福建廣東等地，仍不得不賴外米挹注，不能將有無相通，盈虧相濟之實效。豐收各地，農產物價格雖廉，尙無求售機會，而農民償債所需，另星雜用，急不可緩，更競相爭售，價遂愈跌，與米價高時相較，僅及百分之二三十，尙不足農民之成本。穀賤傷農，遂成普遍現象。今後救濟方策，端在對於外國食糧進口，徵收相當稅金，尤貴能伸縮，杜其競銷，以保護國內農業；各省各地之防穀令，應從速取消，使能盡量流通，恢復國內市場，既可勸農，又可平價，農村經濟，不難逐漸繁榮。衡以理論，證以事實，皆屬可通，決非空言可比也。

就理論言，自由貿易，爲經濟制度之最理想者，惜各國皆囿於國家偏見，惟求本國經濟之繁榮，不能擴大眼光，多數國家，苟不能贊助由貿易，則少數國家，決不能抗其潮



流，自取苦吃。英國戰前，雖以自由貿易國著稱，因其工業革命獨著先鞭，技術，資本，經驗，均佔優勢，不虞競爭，故得以自由相號召，既可推銷其製品，又可以廉價吸收農產物，固別有理由。而其戰後，亦竟履行基本工業保護法，以維護其工業之優勝地位，其他各國，亦莫不高其稅關壁壘，維護國內市場，大勢所趨，莫之能禦。國際聯盟，素以提倡自由貿易見稱者，調查戰後一九二五年或一九二六年，各年世界貿易額，反不及戰前一九一三年之大，其原因皆在各國自作籬籬，阻其發達，致均受其害，故尤積極提倡，逐漸減輕關稅，俾到自由貿易目的，然亦認有下列各種例外：

一 財政關稅可以徵收 關稅為間接稅，其負擔，人民不易覺察，且祇就幾種大宗進口奢侈物品，如烟酒糖等徵收，手續簡便，故各國政府，無不資為大宗財源，英國戰前，雖自由貿易於烟酒糖均徵極重進口稅，此種稅法，由稅務行政官管理便利，經費節省，頗合租稅原則，就租稅系統言，亦不失為直接稅制外之一良好補充稅也。

二 保護幼稚工業 工業因經驗之豐富，亦有少壯之別，幼稚工業，自不能與成人工

業競爭，猶如孩兒之不能與成人角勝，豈待煩言，然其流弊亦大。義國保護關稅之高，世所共知，當初亦以保護幼稚工業爲口實，今日工業發達，大足自立，保護稅不但不能逐漸取消，反愈提愈高：一則工業家勢力雄厚，可以左右政治，有保護關稅，國內市場，可以獨占，獲利較大，自不願其取消；一則保護稅下之工業，其工資原料之成本，自亦較高，一旦取消，恐有虧損之虞，致成今日局面。

三 維持國家認爲有益事業 如事業之興衰，影響於社會安寧秩序者，自應設法保護，如中國之農業然。

四 不公平競爭 各國往往以多餘產物，不惜貶價傾銷外國市場，摧殘與其本國相同之事業，以圖獨占，無論經濟上，道德上，均說不通，故應保護，近日日本運煤三四百萬噸至上海，以七兩以下之價售出，貽害我國煤業甚大，吾人不應坐視也。

五 某種工業，得加相當好待遇 如上述英國之保護基本工業是。

六 報復主義 如本國貨物被他國增收關稅。爲報復計，對他國貨物出口，亦增收相

常之關稅，目的原不僅在報復，亦不在稅收，無非欲促對方之覺悟，感兩敗俱傷之非計，減輕稅率耳。

七 交換主義 苟一國對他國某種稅率，感覺過重，望其減輕，為先發制人計，乃先將他國之進口貨物，高其稅率，為日後磋商交換條件。

上述種種關稅，各有特別理由，即國際聯盟，亦認為正當者，我國對外國食糧之收進口稅，可根據上述第三種理由，各國當不能加以否認。

課稅方法，亦應按其物品之性質與數量，差別徵課，量為伸縮，如進口米之數量，四五倍於麥麩，貽害於吾國農村經濟者，亦較烈，則米稅率，應重於麥。同是米也，又分白糙米穀三等，白米兼含人工，類似精製品，稅率應重，糙米次之，穀量輕，與棉稅輕，布稅重，鐵沙稅輕，鐵製品稅重，理由相同。我國機器，不能自製，需要又殷，稅率宜輕，自當別論，反之出口稅應完全取消，倘我國並無餘糧，可以出口，雖有出口稅，則形同虛設，即有餘糧，可以出口，為維護農村經濟計，獎勵之不遑，安可阻其出口？至稅率伸縮

標準，應視本國食糧成本之多少，外米競銷價格之高低而定。如本國白米市價，合同原料運費保險費堆棧費及其他雜費計算賣價，應定十五元一石，方可抵償農民本息，且有相當盈餘，外米以十四元競賣時，可徵稅二元，其以十三元競銷，則稅金可高至三元，務使知難而退，餘可類推。苟如是，吾信立可收保護之實效也。

就事實言，世界五大洲，五十四個地方，除亞洲之安南，香港海峽殖民地，馬來保護國，歐洲之英吉利比利時，澳洲有荷領東印度，及英領北婆羅納，對於食糧進口免稅外，其餘皆徵進口稅。香港係自由港，一切貨物進口皆無稅，非獨食糧。安南本地既富於廉價之食糧，無虞外米競銷，故無稅。英比皆以工業立國，國內食糧缺乏甚多，故免稅。其他亦各有特別理由。中國既非英比之以工業立國，糧產又不及安南之廉賤富裕，又非如荷領東印度爲他國之殖民地，不徵收食糧進口稅，以保護爲立國根本之農業，殊背世界經濟潮流。日本雖亦逐漸工業化，農業產物，不足維持本國人口者，猶銳意保護，甚至印度，暹羅，朝鮮，台灣等產米地，產麥極富之美利堅，加拿大，古巴，俄羅斯，阿根廷，西班牙

牙，羅馬尼亞，不足自給之德意志，法蘭西，意大利，那威，葡萄牙，日本等國，均有相當進口稅，以獎勵或維護本國之農業。古巴進口稅率極重，其稅金竟高過原價四五倍，乃至十倍以上，南美洲各農業國，當然是抽收重稅，即歐洲食糧不足之國家，每百斤亦抽一二元至十餘元不等，故世界多數國家，無論食糧之能否自給，無不對其本國農業，加以保護。我國反聽其自然，任其傾銷，加速摧殘，前途何堪設想！

出口稅此五十四個地方中，餘安南暹羅等地外，對食糧無有徵收者，其理由已如上述。安南等對米出口，所以能徵收出口稅者，一因其米，歷年皆銷於我國，為我國之必需品，幾成壟斷狀態。二因我進口無稅，故安南政府，得儘量輸出，藉收大宗稅款其負擔仍在我國之消費者；我不徵稅，適投彼所好，彼又何樂不為？假使世界米之供給者，不限於上述諸地，其他尚有歐澳美菲等地，出與競爭，則安南亦斷不能徵收出口稅。我苟徵收進口稅，彼必不能維持甚高之出口稅，亦可斷言也。獨我國對米穀進口，完全免稅，而對出口，反設種種限制，殊與國民經濟之原則不合。

然則中國進口免稅，出口徵稅，亦有其理論之根據乎，請分別述之。

主張免稅進口之理由：一、米貴病民，米爲人人必需之物，故宜免稅進口，使國人皆能享受廉價之食物，倘米貴，工商業者負擔過重，受害非淺，爲體恤工商羣衆，似乎言之成理。實則對外徵收進口稅，非漫無限制，其稅率不過百分之十或二十，又何至即不能負擔？且其他一切衣食住行所需之木料衣料海味等，無不有稅，獨對米之進口免稅，卽是盡體恤工商業者之能事乎？進口洋米大部份銷於沿海各省，加稅後吃貴米者，僅限於沿海各省，內地工商業者仍就地取糧，不甚受其影響，况糧食係農民汗血之代價，古詩云「誰知盤中餐，粒粒皆辛苦」，其得之不易如此，無非求些微之利，如體卹工商業任糧價低賤，卽無異犧牲大多數農民之利益，何厚彼而薄此耶？農民所需之種子肥料農具皆有稅，而其產之米反不爲之保護，天下不平之事，尙有甚於此乎？故其理由不能成立也。

二、中國大多數農民皆佃農，新穀上市價賤，家家戶戶尙有飯吃，待至明年青黃不接之時，佃農大都均須購食補充。若用保護稅，不但工商業者吃貴米，佃農亦將吃貴米，得

利益者爲地主及商人，爲保護佃農計，故洋米應免稅進口，其理由似較充足。然細加研究，未必盡然。當農民缺糧時，必用其他農產物賣出，換得貨幣，然後以之購糧，但他種農產品之市價，往往隨米糧之價格爲貴賤，此時糧雖貴，其他農產物亦貴，不至有若何損失也，故其理由亦不成立。

三、中國歷來足食則否，與社會治亂關係甚切，爲求社會安寧，不可不充實糧食，欲充實糧食，不得不免稅進口，此說固有相當理由，然亦應酌量情形，分別辦理。故吾人主張施行伸縮性之進口稅率，非一成不變。倘永久不徵進口稅，如今年米穀豐收，足供民食，乃外國糧食反如潮湧入；農民又急於脫售，致使米價慘跌，農民生計，岌岌不可終日，欲以免稅足食，圖社會之安寧者，反不得安寧，是無異自敗其目的也。

出口禁止之理由——乾隆時嘗有「藉寇兵而齎盜糧」之一句成語，原是封建時代的產物。至今日各地皆禁米出口，殊不知世界交通，重洋咫尺，盜苟需糧，禁於此者何不可取於彼，苟猶據爲徵收出口稅之理由，未免幼稚可笑，其餘吾不知其尙有何種理由可爲徵稅

辨護也。現在國內各地，因輸出不能自由，盈虛不能調濟，有無難於相通，其爲害於農村經濟，不在水旱天災之下也。

國民黨本有糧食政策——三年中必備一年之穀，中山先生亦主張積儲一年或三年之糧食，以備荒年，胡漢民先生及黨國要人，皆注意於此。其觀察點多從消費者立論，茲爲生產者著想，徵收適當之進口稅，兼以維護生產農民，其裨益於生產者與消費者，當不在積儲度之下也。

然則以關係如此重大之食糧，修正進口稅則者，政府何以竟肯任洋米歸入免稅類，此則不能不歸咎於農民無代表參加，發表意見。即今日能從農民見地，講求救濟方策者有幾人乎？農民協會雖各地已普遍設立，其代表真爲農民者寥寥若晨星，吾輩學者，不能不本其使命，出而主張公道，爲農民請命也。

此外有一問題可以連帶一述者，即中國紙廠所出之紙板，紡織業與紙盒業需用甚多，杭州嘉興天津等處共設有五六廠，其出品不能與日本紙板一銷，因派代表向財政部請願，



提高日貨進口關稅，政府採納施行後，日貨果然絕跡。如從前國貨售價四十九兩，日貨四十八兩，致難競勝，苟加關稅五兩，日本售價勢必逆五十三兩，而中國商人亦竟提高至四十二兩半，雖能戰敗日貨，消費者損失甚巨，徒使小數商人，驟致富，於國民經濟，裨益甚微。故吾主張將來關稅稅目，應刪繁就簡，僅對於食糧棉花及其他一二種大量產物，必須保護者，政府酌量徵收適當之進口稅，既足維護國內農工業，且足以挽回國外貿易之逆勢，於財務行政亦便利多多也。

（見時事月報八卷一期。）

## 穀賤傷農應如何救濟

——須馬上好辦。一辦就效——

「憂國願年豐」，「使民有菽粟布帛如水火，而民焉有不治者乎」。以農立國的國家，祇要歲收大熟，便是天下太平，三千年歷史傳下來，是這樣的；所以史載的「斗米十錢」算是太平的盛事。

不過穀賤傷農這句話，亦傳了二千餘年，（戰國時李悝所說。）還有「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

於死亡」，「描寫農民生活狀況，恐怕現代與孟子時期，正差不多。經過了饑饉荐臻之後，得遇到一個豐年，本是慶幸之事，然而報紙上忽然大書特書「豐年成災。」

豐年反成了災象，確是一個反歷史的新現象。實實在在應了穀賤傷農這句話。尤其是

貨幣經濟時期，穀價一賤，農民拿了千辛萬苦，滴滴血汗，來生產稻穀，換不了別種生活需要的東西。報上登載：某某處穀價一擔祇值兩圓，某省米價一石祇值四五圓，某區紅糧，多餘的運不出來，祇可用喂牲口；在身受其苦的農民，祇落得凶年餓死，豐年破產。占全國人口將近百分之八十的農民，如此顛連痛苦，是現社會何等重大的問題？雖然已經有了救濟的呼聲，可是到今還沒有何種事實表現；我們應該就穀賤傷農問題，探本窮原，研究一番，然後再說救濟的辦法。

穀賤的原因，是不是生產過多？我絕對否認這句話。歷年外糧進口，價銀總在一萬六七千萬兩以上，茲列最近三年略數如左（兼括洋米洋麥麵粉三項，據中國銀行報告）

單位海關兩

十八年度	一六七·四一〇·〇〇〇
十九年度	一八九·二六二·三四〇
二十年度	一八六·四〇〇·〇〇〇

今年上季六個月進口外糧，已占了一萬三千餘萬兩，以向缺鉅數糧食之國，倘然碰到一年，豐年便變成了生產過度；雖沒有精密詳確的統計數目，證明其非，總使人難於相信。就舉江蘇省來說，據蘇實業廳實業實施方案，所載如下：

供給量

米 三七·四七〇·六五二石

麥 五四·九二二·八〇〇石

消耗量

米 六二·一一六·〇二二石

麥 三九·九三一·七二九石

米 不足二四·六四五·三七〇石

麥 有餘一四·九九一·〇七一石

約可抵米一千萬石之用，另雜糧一千九百五十萬石，約可抵米七百萬石，仍不敷米七

百六十四萬餘石，即尚缺少二百九十四萬餘人之食糧，蘇省如是，他省可知。全世界總算起來，或者是糧食生產過多；單就我國內而論，決不會有這種現象。所以穀價之跌，決不爲了生產過多，而爲一時間血壅氣滯，全屬病的現象。分析來看，大約有下列幾種原因：

一、內地不安定 兵匪縱橫，洗劫村舍，穀米等農產品，笨重難移，易惹人注目。田主所收田租中農以上之收穫物，因鄉村危險，每逢出新，即糶易現金，藏諸城市；而向有之農村金融機關，如當舖押棧等，多收縮限制，不欲以現金投諸鄉村，致農產不非極賤無從易錢。

二、捐稅繁重 捐稅大概分兩種：甲、直接徵諸農產品，如米稅之類，乙、徵諸農地，如丁漕畝捐之類，各省出境米稅，至少每石一圓，而額外需索，或數倍於此；商人運本既增，自不能不抑低內地穀價，使成本可敵洋米，始能運銷。產地價低，全係官吏軍警蠹蝕穀價一部分之故。地畝稅，雖似與穀價無關，當因其繁重之故，

（浙省丁銀，每兩加增至十八圓者，蘇省，闕有增收者，至二十餘元者，）爲農民支出大宗，非糶穀，不能易錢納賦，間接促成穀價跌落。

三、農村金融枯竭 緣於內地不安定而來，現金集中於通商巨埠，無從返諸農村，向可以高利貸貸得的，現在高利亦無貸處，金重穀輕，愈慘愈跌。

四、運送阻滯 有天然的，道途不修，無從運出，西北諸省爲然；有人事的，運米出境，沿途兵匪，要買路錢，比從前遇卡抽釐，還要利害，需費既鉅，又耽擱時期，運送雖通，等於不通，東南沿江各省，大都如此。

五、農民積逋貧困 農民秋收後，如無急用，自可緩緩糶出，免致貨攤價跌。無如現在農民，貧困異常，官賦私債，催迫急於星火，雖欲緩糶須臾，而不可得；其或穀米入於田主債權人之手，亦因內地不安定之故，急於糶得現金。穀價雖賤，地方全無儲藏。

上舉各原因，有原於政事的，有原於經濟的。如任穀價慘跌，不爲救濟，將有相因之現象，跟着而來；亦可以說穀賤的結果。列舉如下：

一、農民痛苦愈甚 這是當然的，無須詳說，終歲勤勞，巴巴的望到豐年，可以得著

一點安慰，現因穀價大跌，除果腹外，多少資生必須的東西，如衣著用具之類，多得不到。更有許多農民，所收穀米之糶價，僅穀繳賦還債，連果腹還靠不住。

二、工商業大衰落 工商業惟一銷貨大買主，就是農民；農民沒有餘力，購買資生必須的東西，就是工商業不能銷售他們備銷的貨品。譬如米價十元，農民除了五六圓必要的開支，尚有四五圓可以購買工商業貨品，米價五圓，農民儘穀必要的開支，更沒有購買力。都市人民，不要單歡喜吃着賤米；恐怕穀賤亦要連累到你們各種營業上。

三、稅收短絀 此因了工商業衰落而來的，必然之現象。各國為恐慌而鬧財政上之赤字，（即預算不敷）我國號稱以農立國，實際上生產，全靠這農產品撐撐場面；農產品跌得不可開交，須要預防鬧成中央地方各種的赤字。

四、釀成將來飢荒 上述三項，尚不過現在一時的現象。更有貽禍將來，為害更大的事情，就是：農民因為穀價太賤了，不穀他們用本，明春不是改種他項植物，就是樂得省些氣力，廢田不耕。據江蘇實業廳計算，蘇省糙米，每石生產費用為十一元三角三

分，現價低售得四五元，不是農民虧耗了一半多麼？除了自吃之外，更有誰願意多種？今年豐收，就國內各地扯算，未必見得定有餘糧；開年豐歉未定，若農民因為虧本而短種，糧食出數，一定要大大的減少；吃賤米未見得開心，鬧飢荒可真是大痛苦哩！

穀價過跌影響如此之大，貽害如此之烈，幸而社會人士，已把牠作爲一個重要問題，在那裏想救濟辦法。不過拿農民銀行，合作運動，以及常平社倉等辦法，來救濟穀價，不管是新法舊法，總像是「七年之病，三年之艾」，有點兒等不及。所以我更來想幾條簡便的法門，無非想他馬上好辦，一辦就效。現分標本兩種，分別陳述。

### 一 治標：

甲、徵收外糧進口稅 外國糧食，不外乎洋米，洋麥，麪粉三種，連年進口鉅數已詳如上。照世界生產統計，近數年來，實有過多之現象。美，坎，澳洲，阿根廷，無不積有大量存麥。今年暹羅西貢一帶，米產亦告豐收，彼等防其紅朽，無不以我國爲傾銷尾閘。前數年進口，尙係歲歉糧缺，需外糧之供給。此後將不待我需要，以廉價壓迫我



農產品市場。手工業已經被進口洋貨侵略盡了，現在將要侵略我農業。外糧壓迫，國內穀價，無從提高，不能不借光關稅政策；我主張外糧進口稅，要趕快辦，不必以討論標準價值之故，遲延觀望。照蘇實業廳所計，蘇省稻米生產成本，白米每石十三元，其他各省，大致應相彷彿，至少當在十元以上；假使以生產成本，作為標準，現市價已遠在標準以下，關稅既稱自主，收稅與否，其權在我，將來設遇糧貴之歲，隨時可以停收，或用特別護照，販運外糧，亦無不可。我更主張；麥子麪粉，一體徵稅，不應專徵洋米，而且稅則不可太輕，輕則無效，洋米每石，總要兩元以上，麥子每石在一元五角以上，麵粉每包在一元以上，纔有效力。不過此項稅收，並非為增益關稅起見，不能作為普通收入，應另款提儲，專為各重要區域穀倉（詳後）基金；積穀已足，則作為改良農業專款。外糧進口，庶幾不為害而為利。

乙、田賦徵收物品 現在田賦，比五年前增加了幾倍，附加附加，加得農民沒有命了；有數省還要抽鴉片稅，還要豫徵田賦，四川有數縣已徵到民國四十五年，真是暗無

天日。地上生產力，並沒加增，而田賦重到如此，敲骨剝髓，無怪處處農村破產；爲優恤農民計，自非大加整理不可。說來話長，現在專講與穀價有關之處：從前田賦，本來規定每畝米幾升幾合幾勺幾秒，照定則收糧者，稱爲本色，把糧價折合銀兩，而收銀者稱折色；近來則多改爲每畝銀圓幾角幾分幾釐；本色折色的名稱，久已取銷了。向農民徵收銀圓，農民必糶去穀米，始能換得銀圓來繳賦；照目下農民生活，繳納田賦，是他們最大的支出。田賦收銀圓，不啻強迫農民賤售穀米，古代學者，論之甚多，顧亭林講得最痛切；他的錢糧論說道：「豐年而賣其妻子者，唐宋之季，所未嘗有也。今來關中歲甚登穀甚多，而民且相率賣其妻子，至徵糧之日，則村民畢出，謂之人市，何以故？則有穀而無銀也；所獲非所輸也；所求非所出也。」因無銀而賣人口，銀的害人真不淺！現雖未必如三百年前那種慘苦，然而爲需要繳賦的銀，逼得農民賤售穀米，則是鐵鑄的事實。德國最近下令，准農民用實物繳納賦稅；田賦收本色，不但是古學說，直是外國最新的事實。當此穀價跌時候，何不仿照最近德國辦法，准農民以農產物品，合價

繳賦；官廳收集之後，可以照按月用費，緩緩售出，而且官方較大，可以運往外埠兜銷，則內地穀價，就補救不少。自然徵物不及徵銀那樣便利，而且措油也較瑣碎煩雜，當徵收官吏的，一定不願意；不過政府總要顧到大局，爲大多數的農民想法。穀倉，隨有廟宇公所可借，人手，隨處有米舖夥友斛手可以徵集；我想徵收物品，並沒有什麼困難，然於穀價有極大的影響，於農民有極大的益處。

丙、蒐儲軍食 軍隊食糧，是必需要的，何不趁此穀賤時期，蒐購大批，既救濟了穀價，又便宜了軍食，豈非一舉兩得。不過餉款一時難籌，不妨就大都市，設軍米倉，以倉米抵借銀款輪轉購儲，即以按月餉銀，歸還借款，並非難事。

丁、勸諭各大工廠大商舖預購糧食 此與蒐儲軍食之意相同，一發自政府，一發自民間，使穀米在賤價時，多得銷路，自不至於大跌。

## 二 治本：

甲、維持原有農村金融機關爲農民銀行之助 現談農村金融者，不是農民銀行，就

是合作運動，用意固然很好；但是農民尚沒有這種習慣和知識，他們完全不知這是怎麼一回事，要等運動成熟後方能有效。遠水救不得穀價的近火，本來農村金融，全靠一班地主紳富的借貸，當典的抵押；自從內地不安定，農民破產之後，地主紳富多遷居城市中，農民借的不能還，當的不能贖，於是向來用高利貸可以貸到的，現在利再高些，亦沒有貸處。高利貸固然打倒，（實以農民困窮而自倒，並非被人打倒）然而農民更其走頭無路。平心而論，地主紳富的借貸，有的月息至三四分以上，確是高利貸！當典月息重的二分，輕的一分五六釐<sup>（就江浙言）</sup>，照內地金融狀態而論，並不十分過高，因為他們收進存款或莊款，月息至輕，總須在八釐以上，棧房的設備，夥工的薪金，地方上公私各項的支給，所費亦屬不貲，而且當典老闆，還負着無限賠償的責任。（例當典失火，須賠償典戶損失，至少照典本一半），二分以內的月息，並不能使老闆大發其財。近來老闆們，因為內地不安定，不肯多墊本，加以典戶不能贖當，沒收的當貨，又以市情窘迫，賣不出去。（農民沒有購買力），所以當典金融，多週轉不過來；向來各典當冬季多設穀米倉，由農民自由典押，現在多不能開，已設農民銀行的地

方，甚屬有限。現有人勸金融界幫助抵押穀米，確是於穀價極有益處；不過單靠農民銀行，萬不能普及於各鄉村。而且一石半擔的小農，未必能向銀把抵押，所押的，或僅係地主薨戶，及米商米販等大宗貨品。當典則小鎮市多有，老闊們又較爲殷實，銀行放款，亦可以放心些，應該責成各鄉鎮當典，一例開放穀米倉，由農民向押；其款項或由就近農民銀行轉借，或竟由上海金融界直接貸與。典息或照舊例減輕，一切手續，均可由金融業與典業，詳細商定。一兩斗的穀米，也可以上典，小農亦有生路了。果能行之有效，不徒穀價得以維持，即內地金融，當爲活動不少。

乙、取銷內地米稅嚴禁勒索 各省米照捐一項，等於渴糶；一國之內，此疆彼界，全無理由，不肖之地方官吏，藉此漁利；亟應明令取銷，使穀米在國內流通無阻。彼地方官貪此少數之米照捐，實際上減少農民無數購買力，他項稅收，損失必不止此數。至於軍隊、警察及地方莠民遇運米出口時，耽延時日，損失貨物，爲害尤烈；亟應嚴禁；有肆故技者，梟誅數人爲農民吐氣，則內地穀價，不待助長而自起。

丙、全國輪船火車，減輕糧食運費。糧食由產地至銷地，全賴轉運，中間能減少一分耗費，即使農民，或食戶多得一分實實。食糧不盡由輪船載運，然大宗運銷，不離乎輪船火車；應責成華商輪船公司，鐵路局，凡遇轉運食糧，須照最輕運率，減輕運費，亦促進國內流通之一道。

丁、重要區域設總積穀倉。耕三餘一，耕九餘三，積穀之說，流行了二千餘年，到如今各地方尚有積穀名目；不過多是名存實廢，有的還留一些款項，有的連款項，都已虧空挪用完了。現在復用這個古方，恐怕款項不多，效驗有限；而且存在舖家的款項，要提來買穀，反使內地枯澀之金融，先加緊一層。不過爲立國大計著想，積穀是必須要的；歷年歲歉，全恃外糧接濟，設或一旦海疆有事，被人封鎖，外糧不能進口，青黃不接，國人豈不活活的餓死。我想內地的零星積穀，辦否聽當地人民自便，國內揀重要區域，由國家辦幾個大積穀倉，收買數千萬石米麥，逐年推陳更新，常常存儲，以備有事之用。如長江下游的上海，上游的漢口，管穀中原的鄭州，北方則北平、太原，西北則

西安、蘭州、包頭，南方則廣州、南寧、成都、雲南，均應該大積穀倉；存穀在麥，視其地之所宜；每倉存額至少一百萬石，多至五六百萬石；非但救濟民食，亦是國防計劃所必要。至於穀本從何而來，正好利用美麥借款，借到的美麥，一部分積儲，一部分換購米穀，則四十五萬噸之數量，尙嫌其少，豈非轉害爲利。穀本有著，則建倉管理等費，當然易辦，此立國之大計，政府應該當作一種急務。

戊、編製全國食糧產銷統計 我國不重統計，一切計劃，多爲捕風捉影之談，關於農產品的統計，北京農工商部所編的，太不確實，立法院統計處所製的，亦未完備；亟應精確調查一回，製一較確較詳的全國食糧統計，生產多少，消費多少，如何調劑盈虛，如何統制食用，可得有點根據。此事似緩而實急，應該趕快辦理，比空談救濟農村，搬弄外國故事的重要得多。

乙、地方官吏切實負治安責任 內地不安定，爲農村破產的總原因，亦卽爲穀價慘跌的總原因。不先就安定想法，一切都無從下手。怎樣可以使地方安定呢？這是牽涉政

治問題，太廣大了，此處說不了許多，祇能概括說一句，治安責任，由地方官吏切實負擔，中央應該造成好好的省政府，省政府應該選派好好的縣政府，大法小廉，各盡其職，地方自然會安定。我說話祇能說到如此而止，我知道是空話，是廢話，然而又不能不說。

（見新社會半月刊三卷十號。）



上海太平洋書店編印

# 「現代百科文獻」說明書

## 編輯旨趣

本書是從二三十年來數百種雜誌報章內數日個學者傑構偉著中由數十專門名家選輯按科分類編成以供各界研究中國各方面問題及世界重要問題全書百冊約十萬言每類均屬名貴價更極低廉故本書——

**第一使命** 今日之中國乃一外患內難並發的中國，面臨崩滅亡在日下這一種狀況實在堪痛發著舉國人士憂悶於所以致亂何以已亂的研爭因此自世界以至中國，凡政治經濟社會思想等等莫不均在探求討論之中無疑的這種探討積多數人的心力實在是已經發見了很多的途徑惟此類文字雖多因缺乏整理救救在各處收效甚微非加以博采細勘詳為甄別提綱挈領組成統系必令垂暮之士乃至經國負責者都感到在這大海內如何撈針因此本書的第一使命便是不顧一切自甘奮勇的來擔當這整理工作消滅這在當前技術上一個困難。

**第二使命** 中國自晚近數十年以來詳究各種基本問題者雖不乏人佳傑傑作亦屬不鮮然而因政府和社会之未曾注意及此與乎各圖書館分類的文化設施之缺乏遂至許多學者專家之殫心竭力的文字在刊物上發表以後隨即消失無從覓取這不特有負著望人士的苦心且為社會上異常重大的損失因此本書的第二使命便是接受今日以前之一切精神勞動的碩果開闢今日以後之國家文化發揚的坦途。

**第三使命** 當此民窮財盡公私經濟均極端凋敝的時候縱有愛時好學之士圖藉其個人精力以救危報國然而求以一人之力收買數萬冊書籍千種雜誌必力不從心徒負其負因此本書的第三使命便一面在滿足此輩人士的智識要求同時更在減輕其經濟負擔。

**編輯系** 這三大使命關於第三種自問全可解決第一二兩種或材料搜集尚不十分完全然大部份可視為已經解決并且決定倘以後繼續發現新材料必隨時補印務成完璧此聲明如各界人士對於本書編者所未經發現之新舊刊物或承遺點或示來函均屬歡迎之不暇。

## 編輯分類

本書分類編為——

- 「世界大勢」「政治」「經濟」「財政」「外交」「軍事」「教育」「交通」「法律」「社會問題」「社會科學」
- 「自然科學」「史地」「文藝」「學術思想」十五大類

## 編輯名家

本書聘請下列諸公分任編輯

- |     |     |     |     |     |     |      |
|-----|-----|-----|-----|-----|-----|------|
| 李劍農 | 唐布王 | 皮皓白 | 陳立夫 | 文公直 | 丁默村 | 劉彥   |
| 周佛海 | 王世杰 | 彭學沛 | 胡應青 | 彭勞夫 | 劉永濟 | 歐陽予倩 |
| 周鯤生 | 章秋桐 | 楊端六 | 陳炳堃 | 田漢  | 彭一湖 | 張采文  |



現代百科文獻

預約定單

一 定書人姓名

二 定書人住址

三 定書部數

四 定書洋額

五 定書郵費

合寄銀洋

此致

太平洋書店台照

預約  
分售

具

月  
日

部 圓 圓 圓

## 著名新最

### 法學通論

胡慶育著

定價二元二角

本書內容備極豐富，尤其採用最近最新材料所編成，極適合于中等以上學校教科之用也。

### 世界經濟與產業合理化

曾廣助著

實價一元五角

### 歐美日本的政黨

彭學沛著

定價一元六角

上海太平洋洋書店印行

## 俄國研究

- |          |      |        |
|----------|------|--------|
| 俄國革命運動史  | 衛仁山譯 | 定價一元七角 |
| 俄羅斯的革命經過 | 朱應會譯 | 定價一元七角 |
| 革命後之俄羅斯  | 劉寶書著 | 定價二元八角 |
| 俄羅斯十女傑   | 李芾甘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 蘇俄的東方政策  | 牛粟譯  | 定價一元二角 |
| 蘇俄政治之現況  | 胡慶育譯 | 定價一元   |
| 蘇俄的經濟組織  | 蔣國炎譯 | 定價七角   |
| 蘇俄的農民生活  | 盧達清譯 | 定價九角   |
| 蘇俄的合作社   | 劉侃元譯 | 定價八角   |

上海太平洋洋書店印行

## 著名的史

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

李劍農著

定價三元三角

最近三十年中國軍事史

文公直著

定價四元五角

最近三十年中國外交史

劉彥著

定價一元

最近三十年中國教育史

陳啟天著

定價二元二角

最近三十年中國文學史

陳炳堃著

定價一元五角

上海太平洋書店印行